

股票代碼：995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 LTD.

#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查詢本年報相關內容網址

本公司網站：<http://www.century.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 一〇八 年 五 月 二十四 日 刊印

## ■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李育慶  
職稱：協理  
電話：(03)473-0201 分機 307  
電子郵件信箱：yuch.lee@century.com.tw

代理發言人：朱益輝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473-0201 分機 306  
電子郵件信箱：jack.lee@century.com.tw

## ■ 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桃園廠之地址：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電話：(03)473-0201 傳真：(03)473-8325

世紀雲林廠之地址：雲林縣褒忠鄉有才村有才 1 之 22 號  
電話：(05)697-6003 傳真：(05)697-3905

##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www.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鄭清標、洪茂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88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ey.com.tw>  
電話：(03)319-8888

##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 本公司網址：[www.century.com.tw](http://www.century.com.tw)

# 目 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股東報告書	1
--------	---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1
二、股東結構	43
三、股權分散情形	43
四、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5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十二、參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48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9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79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0
二、財務績效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6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9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謹代表世紀鋼構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對世紀鋼構的支持與關心。

107 年是世紀鋼集團既忙碌艱辛又人心振奮前景看好的一年，由於全球經濟景氣欠佳，各產業資本支出大幅縮減，公共工程案的釋出無力，案件減少，再加上鋼價的持續走揚，侵蝕利潤使得鋼構本業經營艱辛且薄利；所幸綠能產業-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方面，在公司團隊多年努力下曙光漸露，在技術品質端已取得 ISO3834 & EN1090 等認證，在業務端也與各大風場開發商陸續簽訂合作契約。

針對未來產業變化，公司為貫徹永續經營之理念，一、投入綠能產業:持續轉型發展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相關事業，二、海外緬甸廠:努力爭取緬甸各方建設的工程商機，三、開發財源:重新規劃現有廠區使用效益，將資產活化應用；期望能藉此轉機，為公司迎來 30 年、50 年的長期商機，開創出另一個新局面。

茲就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狀況及 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 一、107 年營業結果(合併財務報表)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654,761 仟元，較 106 年度 2,050,202 仟元，減少 19.29%，主要係因 107 年度全球經濟景氣仍處低迷，各產業資本支出依舊有限，公共工程案的釋出無力，整體案件不多；再加上公司因應轉型所需增擴建自用廠房，產能無重大變化，惟依規定無法認列營業收入，以致 107 年度之整體營收較 106 年度衰退。

### (二)預算執行情形

107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1.107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情形如下：

全年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1,654,761 仟元。

全年營業成本：新台幣 1,424,097 仟元。

全年營業毛利：新台幣 230,664 仟元。

2.107 年度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情形如下：

全年營業費用：新台幣 166,319 仟元。

全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新台幣(27,154)仟元。

3.107 年度稅前淨利新台幣 37,191 仟元。

107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386 仟元，每股稅後淨利 0.17 元。

#### (四)研究發展狀況

鋼結構工程方面：本公司為維持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提升，在各項相關並朝向鋼結構之各種樑柱接頭，韌性、樑開孔及各式連接板等結構性試驗應用及導入制震設計之專利與施作，並引進高科技之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與品質。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方面：目前政府正積極推動綠能家園，而風電政策中十分重視在地化與國產化，重在扶植國內產業；在風電標案中要求承包商需有 ISO 3834 及相關認證，以證明本身的銲接工程管理水準。本公司已取得 ISO 3834 相關認證，同時也積極培訓高階認證的專業焊工人才，以符合離岸風場建置困難度高，海上風機架設的耐受度、抗斷裂腐蝕或脆化條件的嚴格要求。

## 二、108 年營業計畫概要

在國內鋼結構業務方面，目前民間企業中雖然建築大樓比 107 年有逐步加溫的現象，但全面需求依舊不多且定案時程也較長；實際需求仍以廠房建廠為大宗，不論是電子業、食品業、生化業及倉儲業等均有新廠新建及擴建需求；而公共工程於去年推出不少大型鋼構工程案，單一工程總價逾百億元的就有數案，目前公司正積極爭取中，例如淡江大橋等案；另高達 400 億的第三航廈新建工程，歷經去年多次流標後，經官方彙整意見及修正後於今年再提出發包申請，預計能於決標，公司亦積極參與規劃及投標。

未來營運規劃方向，除了結合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之業務，以離案風電水下基礎前端製程為主力外，在傳統鋼結構方面將以高毛利案件為目標，維持業務配置 20%~30% 之案量，以提升公司鋼構本業對營收及獲利之正面挹注能量。

在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鋼構工程方面，在全球環保意識抬頭及政府「非核家園」目標不變之前提下，以再生能源發電取代核電，在現階段觀之「離岸風力」儼然已成為主要可行潮流。公司於 103 年度已完成一座海氣象觀測塔，近期更是與幾家遴選合格的風電開發商簽署合約協議書，在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鋼構工程的技術及未來訂單上取得先機，憑藉公司累積 30 年鋼結構技術及經驗且於 106 年取得相關之認證，並積極在台北港建設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專用廠房，預計於 108 年度完成建廠，109 年度投產，期能為公司創造更大且長期的利潤。

在海外市場方面，緬甸子公司已完成第一階段的建廠，目前已投入量產營運，初期營運目標為配合當地台商建廠需求，提供建廠所需鋼材及相關安裝工程服務。而緬甸目前正處於在開發階段，政府正積極推動基礎建設相關產業，如造橋、公路等都需要大量的鋼結構，顯示緬甸的鋼結構市場龐大，公司將積極爭取相關公共工程等案件。

於現有廠區的資產活化應用方面，桃園廠區新建廠房已完成招商，規劃出租予物流倉儲廠商，預計於 108 年間完成建置並取得使用執照後，將可為公司取得一筆較長且固定之營業外收入。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公司將持續秉持「安全、品質、責任、榮譽、績效、創新」之永續經營理念，落實「整理、整頓、清掃、清潔、修身」之5S管理工作，強化內部大利益，建立卓越優良口碑及核心競爭力，我們將繼續落實以下行動方案：

#### (一)廠務生產管理

##### 1.改善生產流程，增加生產效能

- (1)增添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規劃改善產製流程與生產設備之配置，以提升生產設備機動率及生產效率。
- (2)透過協力次承包商之策略聯盟而整合生產效能，將主體結構工程以外之部分悉數由次承包商承作，以符合生產效益及提升生產競爭力並達成擴張市場佔有率。
- (3)引進新技術之自動化生產設備、結構性檢測儀器，以提高產能與產品結構強度，增加生產競爭力。

##### 2.加強員工訓練，引進專業人才，積極爭取 ISO 高階及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技術認證通過，以提升公司之技術能力、品牌形象及管理績效。

#### (二)業務接單、帳款收回

- 1.強化業務接單績效，改變鋼構業是製造業之傳統思考模式，重建以品質、交期、成本為首之「製造服務業」觀念，與業主作更積極的溝通及服務，以確立長久合作之關係，增加接案機會。
- 2.接案時，加強客戶的信用調查，以確保公司未來工程帳款收回無慮；另對於工程保留款及已完工未結算收回之工程款，協調儘快結算提前收款，以增加現金存量。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鋼結構行業為傳統、內需型產業，其產業前景深受營建業的榮枯、廠商建廠擴廠多寡與政府公共工程釋出量的影響，目前於台灣屬於供過於求之產業，競爭十分劇烈，價格極易受市場供需影響，因同業削價搶標下難有合理之利潤。因此公司目前正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緬甸)及尋求與鋼構業相關之產業轉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等)，以期能為公司帶來更大的利潤。

另近年來政府積極於節能減碳及綠建築政策之推動，加上鋼結構抗震性較佳的特性，在此地震頻傳之際，將有利於鋼結構市場之推廣，雖然政府的打房政策，降低都會中心炒房買氣，但卻使都會區週邊建案及重劃區更為吸引房市投資，且因土地取得成本降低，為提升銷售價格，SC 及 SRC 較高成本之建築方式，便成為提升銷售價值之有利賣點，此為鋼構業界一大利多。

但是影響發展主要因素為鋼構廠商無分級管理，鋼結構專業人才不足，證照、檢驗制度未落實，造成工程案件，在所有大小廠商削價惡性競爭下，被迫減價承接訂單。且鋼結構管理規範不完備及礙於營建法規之約束，鋼構廠本身無獨立承包整體工程案資格，使得市場發展受到限制。

以上謹就 107 年營業結果及 108 年營業計畫概要提出報告，我們仍將秉持嚴謹且積極的精神和態度，落實公司各項經營策略及計畫，並加強決策品質及應變能力，使公司更具競爭力，開創新局面再登高峰。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世紀的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

董事長 賴文祥



## 貳、公司簡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6 年 10 月 9 日

### 二、 公司沿革

- ▶ 076 年 10 月：公司核准成立，實收資本額 10,000 仟元整。
- ▶ 077 年 08 月：公司名稱由「世紀科技有限公司」變更為「世紀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 ▶ 077 年 09 月：觀音一廠完竣，正式生產各式型鋼。
- ▶ 081 年 06 月：為增進產能、提高品質，觀音一廠引進高科技自動化生產設備。
- ▶ 083 年 11 月：完成台灣第一座 8 吋晶圓廠「臺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084 年 10 月：完成華邦電子工程「大型桁架廠區組立」之技術突破
- ▶ 085 年 09 月：榮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頒發「ISO-9002/CNS12682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 ▶ 086 年 07 月：股票公開發行。
- ▶ 087 年 04 月：完成簽署全國最大鋼構公共工程「台北縣政府行政大樓」工程合約。
- ▶ 087 年 04 月：完成簽署全國第一套 LCD 廠房「達基科技」鋼構工程合約。
- ▶ 088 年 12 月：公司名稱由「世紀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 ▶ 089 年 06 月：完成簽署全國第一套低溫多晶矽廠房「統寶光電」鋼構工程合約。
- ▶ 091 年 10 月：榮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頒發「ISO2000/CNS12681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 ▶ 092 年 01 月：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 092 年 10 月：完成簽署全國最大鋼構公共工程「南港車站 CL305」工程合約。
- ▶ 093 年 04 月：擴增產能，購置位於桃園縣觀音工業區段三小段 80 及 80 地號土地一筆計 3,000 平方公尺。

- ▶ 094 年 07 月：購置位於桃園縣觀音鄉廣興村段 1462-0000 等土地 11 筆桃園縣觀音鄉白玉村埔頂小段 0140-0000 等土地 9 筆共 12,451.63 坪，為擴廠及鋼材存置之用，同年 12 月完成第一期廠區工程。
- ▶ 096 年 05 月：金湖新廠辦公大樓正式動工。
- ▶ 096 年 09 月：遷移金湖新廠辦公大樓。
- ▶ 097 年 03 月：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 098 年 12 月：總經理賴文祥先生當選第 32 屆創業青年楷模。
- ▶ 099 年 12 月：成立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 ▶ 101 年 10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02 年 08 月：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 103 年 05 月：與福海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簽署 1 座海氣象觀測塔、2 座彰化離岸前導風場示範機組暨福海離岸示範風場海事 28 座離岸風機機組製造合約。
- ▶ 103 年 11 月：於香港成立子公司「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4 年 03 月：透過轉投資事業「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 ▶ 104 年 07 月：完成 1 座離岸海氣象觀測塔工程。
- ▶ 105 年 03 月：「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新建廠房工程動土開工。
- ▶ 106 年 05 月：成立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參、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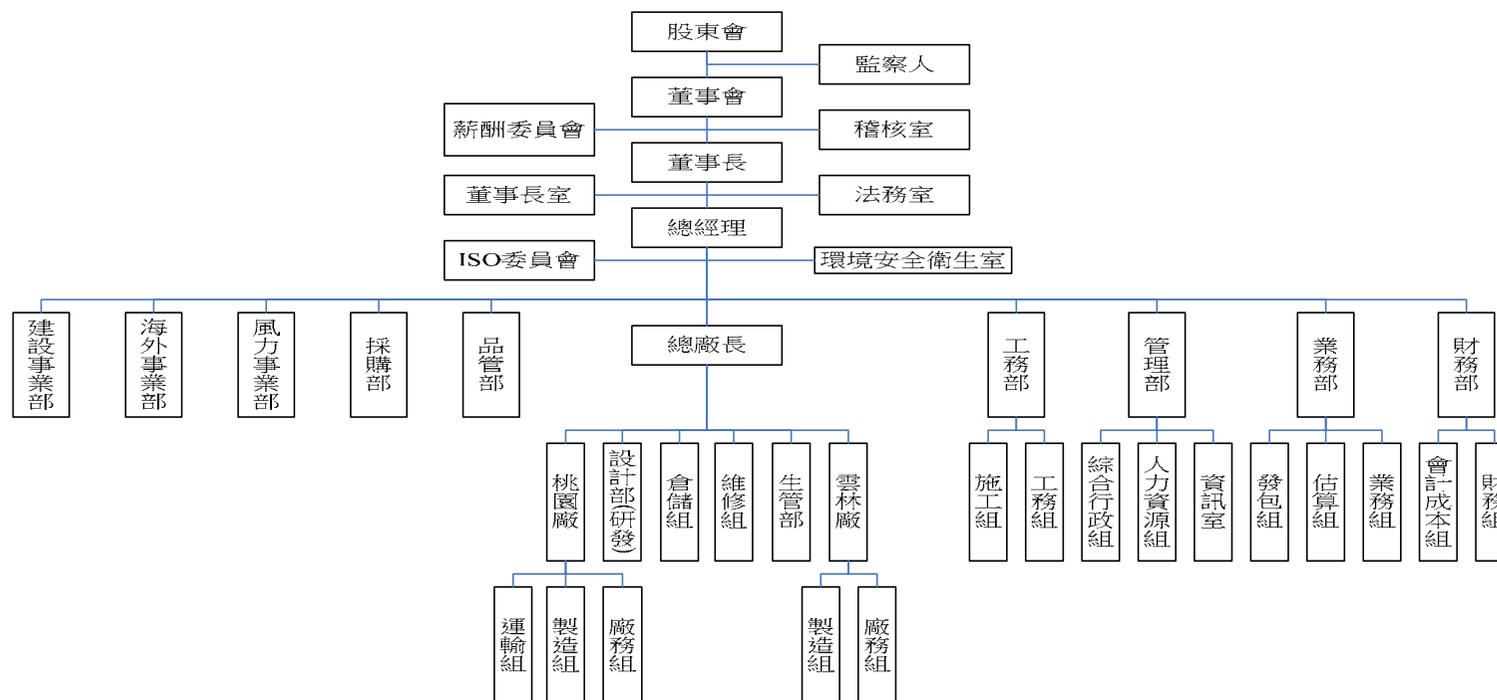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組織系統

### 1. 組織結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核室	◆協助公司各組織人員善盡其責，並確認其作業的正確性，以提高組織效能。
法務室	◆處理公司法律規劃事務及合約審查、法律執行、文件審校之業務。
環境安全衛生室	◆擬定、規劃、督導及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業務。
建設事業部	◆統籌土地開發及大樓、住宅興建規劃業務。
海外事業部	◆統籌海外事業部各部門業務工作之規劃、擬定與執行業務。
風力事業部	◆統籌風力發電事業部業務工作之規劃、擬定與計劃之執行。
採購部	◆管理各項採購，尋找及開發新供應商；負責管理發包事宜。
品管部	◆負責原物料、製程與成品之檢驗及量測儀器之校驗，包括相關程序之製訂、品質驗證、異常之追蹤，並製訂品質程序文件。
製造部	◆負責各工程工廠生產進度掌控及出貨安排規劃事宜。
設計部	◆負責工程圖面展開繪製、生產圖面事宜。
生管部	◆負責生產計劃及委外管理掌控，各原料之計劃請購與工程事項協商事宜。
工務部	◆負責將生產之產品交付予業主並於現場完成結構物之組裝。
管理部	◆負責公司法律事務之處理及契約等文件審查、管理。 ◆負責人員招募及訓練，薪資、保險及職工退休金等規劃，員工考績之執行及一般庶務。
業務部	◆負責開發新客戶，工程之預測及分析，溝通協調客戶及抱怨回覆技術性問題。
財務部	◆負責資金調度，貨款支票開立及寄送。 ◆會計業務之規劃及辦理，傳票之編制處理、成本預算及各財務報表編製及分析。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向鋒投資(股)公司	男	107.06.20	3	95.06.28 (註1)	11,288,769	6.08	12,055,984	5.74	-	-	-	-	國中畢；祥興工程負責人	向鋒投資(股)公司董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董事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之 代表人 董事 監察人	陳杏雪 陳志昌 林碧花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代表人：賴文祥					11,799,868	6.35	12,549,868	5.99	4,134,070	1.97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祥鼎投資(股)公司	女	107.06.20	3	104.06.19	17,122,713	9.23	17,851,713	8.53	-	-	-	-	高職畢	向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祥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室秘書	法人董事代 表人-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賴文祥 陳志昌 林碧花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代表人：陳杏雪					2,530,850	1.36	2,825,507	1.35	13,858,431	6.62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冠增投資(股)公司	男	107.06.20	3	95.06.28	15,080,100	8.12	15,080,100	8.12	-	-	-	-	國立臺北大學經濟系 雙主修財經法律系畢； 倫飛電腦實業(股)公司 法務室管理師	環宇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代表人：周聖皓					541,584	0.29	428,282	0.2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粟明德	男	107.06.20	3	99.06.22 (註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大企管中心 高階管理研習班畢； 台灣省五金商業 同業公會理事長 台灣區鋼鐵工業 同業公會理事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 基金-直接信用保證審議委員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新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董事長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董事長 B.V.I.新寶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含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輝容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慶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北縣私立輝容社會福 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長 承玉投資(股)公司董事 新威光電(股)公司董事 美生金屬(股)公司董事 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董事 Century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Ltd.董事 Myanmar Century Steel Structure Ltd.董事 慶順五金(股)公司監察人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昌	男	107.06.20	3	101.06.20	424,332	0.22	510,920	0.24	412,893	0.20	0	0.00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 洋華實業採購開發主管	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法人董事代 表人-董事長 法人董事之 代表人	賴文祥 陳杏雪	二親等 二親等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惠森	男	107.06.20	3	104.06.19	0	0.00	0	0.00	371	0.00	0	0.00	北京清華大學法學院研修班； 台大 EMBA 106 資管系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理事暨能源管理服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第 26 屆北區聯誼會慈善公益委員會主任委員 台灣僑商聯合會常務理事 臺灣工商聯合會會務顧問 北京清華大學台灣校友總會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總會理事 中印尼文化經貿協會常務理事暨經濟委員會召集人	兆鎧(股)公司董事長 金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星崴(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立昌先進科技(股)公司董事 富崴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金門天然氣(股)公司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彭宗正	男	107.06.20	3	97.07.31	68,293	0.04	74,181	0.04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商學碩士畢；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國際貿易與金融學系講師 中華民國企業經理協進會副秘書長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桃園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秘書長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國際貿易與金融學系助理教授 兆豐證券(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顧問 財團法人台灣台復創新學會理事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監察人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秦嘉鴻	男	107.06.20	3	102.06.18	0	0.00	0	0.00	462,507	0.22	0	0.00	淡江文理學院公共行政學系畢； 臺北市礦油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現任理事長 益州集團董事長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洲股份有限公司 台益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政顧問 豐益元綠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碧花	男	107.06.20	3	97.07.31	2,384,052	1.28	2,589,620	1.24	0	0.00	0	0.00	振聲高中畢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人 董事之法人 代表人	賴文祥 陳杏雪	二親等 二親等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天成	男	107.06.20	3	95.06.28 (註3)	600,289	0.32	389,859	0.19	29,491	0.01	0	0.00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畢；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估算組專員	邑曾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註 1：於 93.06.21 選任監察人，另於 95.06.28 選任董事。

註 2：於 99.06.22 選任獨立董事。

註 3：於 95.06.28 選任監察人。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向鋒投資(股)公司	陳杏雪	46.67%
	賴文祥	43.33%
	賴俊成	4.67%
	賴惠華	4.33%
	賴俊語	1.00%
祥鼎投資(股)公司	陳杏雪	65.69%
	賴文祥	29.08%
	賴俊成	2.31%
	賴惠華	2.31%
	賴俊語	0.61%
冠增投資(股)公司	黃麗菊	44.67%
	周聖皓	31.03%
	周怡岑	24.3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無。

####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	-	✓							✓		✓		無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	-	✓		✓					✓		✓		無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	✓	✓	✓	✓		✓			✓	✓	✓		無
粟明德	-	-	✓	✓	✓	✓	✓	✓	✓	✓	✓	✓	✓	無
陳志昌	-	-	✓		✓	✓		✓	✓	✓		✓	✓	無
胡惠森	-	-	✓	✓	✓	✓	✓	✓	✓	✓	✓	✓	✓	無
彭宗正	✓	-	✓	✓	✓	✓	✓	✓	✓	✓	✓	✓	✓	無
秦嘉鴻	-	-	✓	✓	✓	✓	✓	✓	✓	✓	✓	✓	✓	無
林碧花	-	-	✓	✓	✓			✓	✓	✓		✓	✓	無
楊天成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6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數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 學 )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林 明 政	男	107.01.16	5,681	0.00	0	0	0	0.00	光武工專計算機工程組畢； 世紀雲林廠廠長	無	-	-	-
董 事 長 室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徐 發 信	男	104.06.24	30,943	0.01	319	0.00	0	0.00	健行工專機械科畢； 傑興鋼鐵製造課長	無	-	-	-
業 務 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朱 益 輝	男	87.03.01	563,408	0.30	0	0.00	0	0.00	花蓮高工化工科畢； 利東鋼鐵(股)公司業務經理	世紀離岸風電設 備(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	-	-
工 務 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志 昌	男	107.01.16	510,920	0.24	412,893	0.20	0	0.00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 洋華實業採購開發主管 世紀鋼構總經理	無	-	-	-
業 務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李 育 慶	男	93.02.01	97,636	0.05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畢； 春源鋼鐵工地主任	無	-	-	-
工 務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易 仲 金	男	103.12.01	4,00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公行系畢； 南亞技術學院土木系畢 世紀鋼構工務部副理、經理	無	-	-	-
財 務 暨 會 計 主 管	中 華 民 國	林 麗 雪	女	106.05.05	64,067	0.03	0	0.00	0	0.00	國立台中商業 專科學校 銀行保險科畢； 世紀鋼構財務部經理	無	-	-	-

註：林明政總經理於107.01.16就任；陳志昌總經理於107.01.16卸任並轉任副總經理。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3) 擬議數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3,020	3,020	0	0	911	911	740	740	13.98	13.98	2,397	2,397	84	0	20	0	20	0	21.47	21.47	無
董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董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董事	粟明德																					
董事兼任 總經理	陳志昌																					
獨立董事	胡惠森																					
獨立董事	彭宗正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祥鼎投資(股)公司、冠增投資(股)公司、 粟明德、陳志昌、胡惠森、彭宗正	祥鼎投資(股)公司、冠增投資(股)公司、 粟明德、陳志昌、胡惠森、彭宗正	祥鼎投資(股)公司、冠增投資(股)公司、 粟明德、陳志昌、胡惠森、彭宗正	祥鼎投資(股)公司、冠增投資(股)公司、 粟明德、陳志昌、胡惠森、彭宗正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向鋒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向鋒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向鋒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向鋒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擬議數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秦嘉鴻	360	360	113	113	250	250	2.16	2.16	無
監察人	林碧花									
監察人	楊天成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秦嘉鴻、林碧花、楊天成	秦嘉鴻、林碧花、楊天成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擬議數				A、B、C及D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 經 理	林明政 (註)	3,600	3,600	0	0	198	198	60	0	60	0	11.55	11.55	無
副總經理	朱益輝													
副總經理	陳志昌 (註)													

註：林明政總經理於107.01.16就任；陳志昌總經理於107.01.16卸任並轉任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元	陳志昌、李建成、朱益輝	陳志昌、李建成、朱益輝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	3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07年12月31日

職稱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擬議數)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明政(註)	0	123	123	0.37
	業務部副總經理	朱益輝				
	工務部副總經理	陳志昌				
	海外事業部總經理	徐發信				
	業務部協理	李育慶				
	工務部協理	易仲金				
	財會主管	林麗雪				

註：註：林明政總經理於107.01.16就任；陳志昌總經理於107.01.16卸任並轉任副總經理。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7,047	7,047	7,172	7,172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95%	11.95%	21.47%	21.47%
監察人酬金總額		580	580	723	723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98%	0.98%	2.16%	2.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3,410	3,446	3,858	3,85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5.78%	5.78%	11.55%	11.5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後，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股東會報告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每年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經討論後，提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A)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9	1	9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粟 明 德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陳 志 昌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獨立董事	胡 惠 森	9	0	90%	107/06/20 連任
獨立董事	彭 宗 正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秦 嘉 鴻	5	0	5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林 碧 花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楊 天 成	10	0	100%	107/06/20 連任

其他應行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如下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	案 由	決議結果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證交法第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1/16	3.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7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4.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5.本公司 106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董事賴文祥兼任董事長及董事陳志昌兼任副總經理關係到自身利益，故依法應予以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得表決人數 5 人(出席董事 7 人，扣除依法應利益規避董事 2 人)，表決結果贊成人數 5 人，本案照案通過。	✓	無	無

董事會	案由	決議結果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證交法第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
107/03/20	1.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4.擬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107/06/12	3.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107/06/20	1.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由向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文祥先生擔任董事長。	✓	無	無
107/10/16	1.因應本公司營運需求及集團發展整體規劃，擬變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107/11/13	2.配發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	陳志昌董事兼任副總經理：因此議案係討論經理人員工酬勞關係到自身利益，故本人應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得表決人數 5 人(出席董事 7 人，扣除依法應利益規避董事 2 人)，表決結果贊成人數 5 人，本案照案通過。	✓	無	無
108/01/22	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8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本公司 107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董事賴文祥兼任董事長及董事陳志昌兼任副總經理關係到自身利益，故依法應予以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得表決人數 5 人(出席董事 7 人，扣除依法應利益規避董事 2 人)，表決結果贊成人數 5 人，本案照案通過。	✓	無	無
108/03/20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世紀華都)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擬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108/05/08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無	無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除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另稽核主管及財務主管亦出席董事會報告稽核執行情形及財務狀況，並出具相關報告供董監事參考。</p>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秦 嘉 鴻	5	5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林 碧 花	10	10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楊 天 成	10	100%	107/06/2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人可隨時連繫監察人，建立與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管道，且監察人均列席本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隨時可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一、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5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如有新修訂之公司治理條文內容，將陸續修訂，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之股務人員協助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二)經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依法規定期揭露。 (三)為降低風險，本公司已訂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並依法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適當之防火牆機制。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	(一)本公司董事在各領域均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的發展與營運有一定的幫助。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會依實際要求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目前已在進行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本公司已依實際需求及規定進行評估。 (四)本公司為使與風電子公司財務會計一致性，故經107.10.16董事會審議通過由原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變更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會計部業已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108/01/22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會計部評估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清標會計師及洪茂益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聲明書。	將視公司實際運作情況再依規定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其他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均有設置專(兼)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目前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目前已建網站,財務資訊均公開於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查詢。 (二)本公司均落實發言人制度,目前英文網站均已構置完成,依規定將po上相關資料,以供投資大眾閱覽。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除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外，並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公平之工作環境。</p> <p>2.僱員關懷： 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及提供員工宿舍等。</p> <p>3.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另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p> <p>4.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的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除以積極的態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進修外，每年亦主動委任專業機構到府授課，其進修情形請詳(註2)。</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為顧客及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世紀鋼鐵結構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定期於全面品質經營管理委員會會議、產銷會議及業務會議中檢討改進。</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就其投保金額、投保範圍及投保費率提報本公司107.01.16董事會。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查詢。</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對於108年4月份治理評鑑結果尚需改善項目，將陸續進行改善。

評鑑項目	加強事項與措施及改善情形
1.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已著手研擬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2.平等對待股東	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定期揭露公司經營相關資訊，並提供股東溝通管道
3.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已著手研擬加強及改善本公司網站之揭露及說明。
4.維護股東權益	提供投資人正確、即時、透明的營運狀況與財務數字，所有依主管機關規定應發佈的各項公告文件，均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本公司網站。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2.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3.委任會計師其助理人員是否不遵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否	是
4.委任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之四親等內之近親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其違反獨立性程序。	否	是
6.委任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7.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否	是
8.委任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9.委任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10.委任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否	是
11.委任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12.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13.委任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註 2：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賴文祥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董 事	陳杏雪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董 事	周聖皓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董 事	粟明德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08/0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領導力的轉型：專業、管理與領導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07/11/0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稅改解析暨企業及大股東涉及之稅務議題	3
董 事	陳志昌	107/03/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利他共好的企業經營	2
		107/06/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新南向二部曲：前進南亞	3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08/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新南山成功轉型經驗	2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獨立董事	胡惠森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獨立董事	彭宗正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監 察 人	秦嘉鴻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監 察 人	林碧花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監 察 人	楊天成	107/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
		107/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胡惠森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彭宗正	✓	-	✓	✓	✓	✓	✓	✓	✓	✓	✓	無	
其他	張碧玉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其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執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7 月 20 日至 110 年 6 月 1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彭宗正	3	0	100%	-
委員	胡惠森	3	0	100%	-
委員	張碧玉	3	0	100%	-

-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十次 107.01.16	1. 新任總經理之薪資報酬案 2. 106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十一次 107/03/20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一次 107/11/13	1. 配發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案 2. 配發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	<p>目前公司還尚未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待完成後，將依左列陸續完成相關規定。但目前已在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以供投資大眾閱覽</p>	<p>待本公司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將依相關規定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	<p>(一)本公司事業廢棄物皆分門別類妥善存放，並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清除，並於內部實施垃圾分級與資源回收。</p> <p>(二)本公司定期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造成之影響，並建立可衡量之目標。</p> <p>(三)本公司成立能源管理小組，訂定節能目標，擬訂節能計畫，推動並執行改善節約能源以因應氣候變遷。</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一)本公司目前尚未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未來如實際需求將於制訂。</p> <p>(二)本公司有相關部門處理員工申訴窗口，且目前正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待完成後，將立即執行。</p> <p>(三)本公司每年均安排員工施作各項身體健康檢查，並定期實施各項安全教育。</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p> <p>✓</p> <p>✓</p> <p>✓</p> <p>✓</p>		<p>(四)本公司每年定期均辦理資方與勞方面對面溝通，如有重大訊息，均召集所有員工告知。</p> <p>(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內訓及外訓之教育訓練，針對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本公司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各產品已取得品質管理系統(ISO 9001)驗證及3834與14000及18000認證，若客戶對產品有任何需求，立刻由業務人員處理解決，另公司內控制度中亦訂有對產品與服務之處理程序，以利同仁處理相關產品銷售與客訴作業。</p> <p>(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本公司採發及品管單位對原料、產品加工等廠商會做定期評核(包括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供應商如中鋼、柏林等均對於社會責任有良多之貢獻，也積極執行相關環境保護措施，減少產品汙染，與所在地社區共榮共存。</p> <p>(九)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p>		<p>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完成，並將依其規定將資料放上平台，以供投資大眾閱覽。</p>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其相關相關運作皆參酌該守則之精神執行。</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1.通過ISO9001、3834、14000、18000品質認證系統。</p> <p>2.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正字標記」認證。</p>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但在實務上於自行評估五大要素對於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有實施實質評估。</p>	<p>未來視情況考慮設置。</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經營誠信經營守則，但本公司皆遵守政府相關法令以及道德行為規範。</p>	<p>未來視情況考慮設置。</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本公司目前設有檢舉管道信箱，故其檢舉管道暢通無礙。	本公司雖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檢舉管道暢通，未來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本公司網站已建立完成，待將來訂定經營誠信經營守則，將依其實際狀態將資料放上平台。	將依其實際狀態將資料放上平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制定，未來將考量現況與法令規定，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修改相關管理辦法。</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於年度執行五大要素自行評估時，均會納入誠信經營，未來將考量現況與法令規定，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修改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持續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於105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之運作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之規定辦理，針對本公司適用公司治理守則訂定之相關規章，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份揭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情形。請參閱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20日	
<p>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文祥	簽章
總經理：林明政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7 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7/06/20	案由：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8,990,804 元，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5,899,080 元，提列 106 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24,234,378 元，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新台幣 1,802,632 元後，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04,992,871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32,047,585 元，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55,667,431 元(每股配發 0.3 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9/12 完成現金股利發放。

2、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7/01/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委任雲林廠林明政廠長為本公司總經理。</li> <li>◆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運計劃書」。</li> <li>◆通過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7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li> <li>◆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li> <li>◆通過 106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li> </ul>
107/01/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li> <li>◆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其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li> </ul>
107/03/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li> <li>◆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li> <li>◆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新台幣伍佰萬元整。</li> <li>◆通過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案。</li> <li>◆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li> <li>◆通過提名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案。</li> <li>◆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li> <li>◆通過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其受理期間及處所。</li> <li>◆通過訂定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li> </ul>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7/05/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li> <li>◆通過彰化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同意本公司為配合營運策略改變，修訂乙項(建廠)額度授信用途及甲(擔保)、乙項(建廠)額度之擔保品用途變更，另本公司因發展離岸風電業務，預估短期內負債淨值比率將會上升，擬申請免予檢視 107 年第二季財務承諾之負債淨值比率乙事。</li> <li>◆通過審理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入案。</li> </ul>
107/06/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購置新北市中和區員山段國有財產局之 902 地號國有土地(47.77 m<sup>2</sup>/14.45 坪)及新北市政府財產局之中和區員山段 881、882 地號市有土地 4/1 持分(40.34 m<sup>2</sup>/ 12.2 坪含全部建物權利)</li> <li>◆通過終止台北港南碼頭 S8-3-2 之土地承租，改由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向台北港營運處承租。</li> <li>◆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li> </ul>
107/06/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案。</li> </ul>
107/07/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本公司為因應風電事業未來發展所需之策略結盟，轉投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對外投資總金額新台幣玖仟萬元整。</li> <li>◆通過訂定分派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li> <li>◆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li> </ul>
107/10/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li> </ul>
107/11/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配發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li> <li>◆通過配發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li> <li>◆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稽核計畫。</li> </ul>
107/12/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參與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投資案。</li> </ul>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陳志昌	104/01/20	107/01/16	職務調整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陳明輝	107/01/01~107/06/30	因應本公司營運需求及集團發展整體規劃，本公司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洪茂益	107/07/01~107/12/31	

###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為因應本公司營運需求及集團發展整體規劃，本公司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陳明輝	700	-	65	-	318	383	107/01/01 ~ 107/06/30	非審計公費： 1.104 年所得稅複查。 2.國際投資週年申報費 3.辦理公司債及現金增資複核意見書。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洪茂益	2,110	-		-	120	120	107/07/01 ~ 107/12/31	非審計公費：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制英文版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費。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10/16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應本公司營運需求及集團發展整體規劃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 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 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鄭清標、洪茂益
委任之日期	107/10/16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公司	823,215	3000,000	( 56,000)	-
	代表人：賴文祥	750,000	2000,000	-	-
董 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	822,000	5000,000	( 93,000)	-
	代表人：陳杏雪	298,657	-	( 9,000)	-
董 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414,000)	-	( 36,000)	-
	代表人：周聖皓	(106,302)	-	( 8,000)	-
董 事	粟 明 德	-	-	-	-
董 事	陳 志 昌 (兼任副總經理)	86,588	-	-	-
獨立董事	胡 惠 森	-	-	-	-
獨立董事	彭 宗 正	-	-	-	-
監 察 人	秦 嘉 鴻	5,888	-	-	-
監 察 人	林 碧 花	205,568	-	-	-
監 察 人	楊 天 成	(145,430)	300,000	(65,000)	-
總經理	林明政 (107/01/16任用)	-	-	-	-
業務部副總經理	朱 益 輝	(51,000)	-	-	-
董事長室協理	徐 發 信	( 56,000)	-	-	-
業務部協理	李 育 慶	7,750	-	-	-
工務部協理	易 仲 金	4,000	-	-	-
財會主管	林麗雪	20,736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4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7,851,713	8.53	-	-	-	-	賴文祥 賴俊成	董事 董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14,675,100	7.01	-	-	-	-	-	-
周聖皓	428,282	0.20	-	-	-	-	-	-
賴文祥	12,549,868	5.99	4,134,070	1.97	-	-	陳杏雪 賴俊成	配偶 父子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2,055,984	5.74	-	-	-	-	賴文祥 賴俊成	董事 董事
賴俊成	10,192,054	4.87	-	-	-	-	賴文祥 陳杏雪	父子 母子
新光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粟明德	8,040,816	3.84	-	-	-	-	-	-
粟明德	0	0.00	-	-	-	-	-	-
林適中	4,100,000	1.96	-	-	-	-	-	-
袁志豪	3,897,000	1.86	-	-	-	-	-	-
陳杏雪	2,825,507	1.35	13,858,431	6.62	-	-	賴文祥 賴俊成	配偶 母子
新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粟明德	2,704,075	1.29	-	-	-	-	新光鋼鐵(股)公司	法人股東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5,000	100.00	-	-	5,000	10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	54,994	62.49	3,245	0.37	58,019	65.9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	11,722	65.12	4,468	24.80	16,190	89.90
華緬投資(股)公司	580	29.00	-	-	580	29.0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8,717	13.21	8,816	13.36	17,533	26.57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	-	425	85.00	425	85.00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8,000	90.00	2,000	10.00	20,000	100.00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 肆、募資情形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股份來源

####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6.10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設立	無	-
77.06	100	360,000	36,000,000	360,000	36,000,000	現金增資 26,000,000 元	無	-
80.06	100	1,000,000	100,000,000	1,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64,000,000 元	無	-
82.09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無	-
85.07	10	18,600,000	186,000,000	18,600,000	186,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000,000 元	無	-
86.12	10	31,350,000	313,500,000	31,350,000	313,5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47,500,000 元	無	86.07.12 (86)台財證(一) 第 52381 號
87.10	10	68,500,000	685,000,000	40,650,000	406,500,000	現金增資 49,5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43,500,000 元	無	87.07.13 (87)台財證(一) 第 59509 號
88.11	10	68,500,000	685,000,000	57,459,300	574,593,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68,093,000 元	無	88.07.13 (88)台財證(一) 第 63834 號
89.09	10	68,500,000	68,500,000	63,300,000	633,000,000	盈餘轉增資 35,407,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000,000 元	無	89.07.06 (89)台財證(一) 第 58063 號
90.08	10	73,500,000	735,000,000	69,752,400	697,524,000	盈餘轉增資 58,14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384,000 元	無	90.07.09 (90)台財證(一) 第 143626 號
92.10	10	73,500,000	735,000,000	59,677,697	596,776,970	減少資本 100,747,030 元	無	92.08.29 (92)台財證(一) 第 139388 號
93.10	10	73,500,000	735,000,000	61,766,416	617,664,160	盈餘轉增資 20,887,190 元	無	93.08.02 金管證一字 第 0930134292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11	10	73,500,000	735,000,000	67,943,058	679,430,580	盈餘轉增資 61,766,420 元	無	94.08.31 金管證一字 第 0940136464 號
95.09	10	73,500,000	735,000,000	71,340,213	713,402,130	盈餘轉增資 33,971,550 元	無	95.07.20 金管證一字 第 0950131594 號
96.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8,474,235	784,742,350	盈餘轉增資 71,340,220 元	無	96.08.02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40792 號
97.0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8,938,235	889,382,350	現金增資 104,640,000 元	無	97.01.18 金管證一字 第 0970001423 號
97.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1,606,382	916,063,820	盈餘轉增資 26,681,470 元	無	97.08.14 金管證一字 第 0970041228 號
97.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6,606,382	1,166,063,82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元	無	97.08.21 金管證一字 第 0970040900 號
98.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1,606,382	1,316,063,82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元	無	980922 金管證發字 第 0980048411 號
99.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8,186,702	1,381,867,020	盈餘轉增資 65,803,200 元	無	990810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41817 號
102.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8,750,323	1,387,503,230	債券轉換普通股 5,636,210 元	無	1011002 金管證發字 第 1010043903 號
102.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4,986,675	1,649,866,75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1020625 金管證發字 第 1020022792 號
102.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1,924,192	1,719,241,920	債券轉換普通股 62,363,520 元	無	1011002 金管證發字 第 1010043903 號
102.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4,378,731	1,743,787,310	盈餘轉增資 69,375,170 元	無	1020911 金管證發字 第 1020037322 號
						債券轉換普通股 24,545,390 元	無	1011002 金管證發字 第 1010043903 號
103.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1,919,707	1,819,197,070	債券轉換普通股 75,409,760 元	無	1011002 金管證發字 第 1010043903 號
104.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5,558,102	1,855,581,020	盈餘轉增資 36,383,950 元	無	1040723 金管證發字 第 1040027884 號
107.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5,558,102	2,055,581,02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1070717 金管證發字 第 1070324766 號
108.0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8,360,321	2,083,603,210	債券轉換普通股 28,022,190 元	無	1070717 金管證發字 第 10703247661 號

## (二)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08,360,321	41,639,679	250,000,000	屬上市股票

(三)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6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57	14,611	52	14,721
持有股數	0	120,000	60,212,510	146,051,499	2,958,901	209,342,910
持股比率	0.00%	0.06%	28.76%	69.77%	1.41%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08年4月26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至 999	2,860	418,614	0.20
1,000至 5,000	8,873	17,692,538	8.45
5,001至 10,000	1,349	10,568,982	5.05
10,001至 15,000	458	5,859,562	2.80
15,001至 20,000	292	5,359,828	2.56
20,001至 30,000	284	7,186,913	3.43
30,001至 50,000	233	9,315,842	4.45
50,001至 100,000	207	14,470,579	6.91
100,001至 200,000	91	12,120,219	5.79
200,001至 400,000	29	8,101,716	3.87
400,001至 600,000	20	9,425,518	4.50
600,001至 800,000	6	4,252,575	2.03
800,001至 1000,000	1	871,000	0.42
1000,001至以上	18	103,699,024	49.54
合計	14,721	209,342,910	100.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祥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51,713	8.53
冠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675,100	7.01
賴文祥		12,549,868	5.99
向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5,984	5.74
賴俊成		10,192,054	4.87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040,816	3.84
林適中		4,100,000	1.96
袁志豪		3,897,000	1.86
陳杏雪		2,825,507	1.35
新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04,075	1.29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6年	107年	截至108年 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21.80	100.5	78.50
	最 低	9.03	21.40	52.00	
	平 均	11.44	65.58	65.5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4.88	23.44	23.65	
	分 配 後	14.58	(註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追溯調整前	185,558	192,996	208,906
		追溯調整後	185,558	192,996	-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0.32	0.17	0.07
		追溯調整後	0.32	(註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	0.3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2)		35.75	385.76	-
	本 利 比(註3)		38.13	(註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3	(註1)	-

註1：本公司107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中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 2.5% 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1.5% 以上員工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前，應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彌補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相互搭配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將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所處環境及整體經營策略，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等，盈餘分派得視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及資金規劃，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108.05.08)決議通過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6,380,15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939,674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調整數	( 27,391,98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52,243,459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3,410,792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 3,341,07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27,391,987)
分配項目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54,921,185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3 元)	( 62,802,873)
期末未分配盈餘	92,118,312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2.5%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1.5%以上員工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前，應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8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員工紅利	1,024,000	1,024,000	0
董監酬勞	1,024,000	1,024,00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8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員工紅利1,024,000元，全數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107年6月20日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A)	107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A)	106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員工紅利	890,000	890,000	890,000	0
董監酬勞	890,000	890,000	890,00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辦理之公司債如下：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7月30日	107年7月31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	台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100.75%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參億元零貳佰貳拾伍萬元整	新台幣柒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票面利率0%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110/07/30	3年期 到期日：110/07/31
保證機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	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101.51% (實質收益率為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貳億玖仟玖佰柒拾萬元整	新台幣肆億壹仟玖佰伍拾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新台幣參拾萬元整
	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54~56頁。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54~56頁。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7年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30日	107年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30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40.80	114.00	133.15	105.00
	最低	102.80	102.00	83.30	81.40
	平均	114.19	107.85	105.09	93.88
轉換價格		新台幣 74.59 元		新台幣 74.19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7年10月30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75 元		發行日期：107年10月31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74.6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參與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7年7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4766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703247661號函申報生效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資金新台幣2,202,250仟元並分別於107年7月26日及107年8月23日募集完成，本次所募集資金係以轉投資-世紀風電、購買機器設備以及充實營運資金。

## (一) 計畫內容

### 1、計畫變更前之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 第3季	107年 第4季	108年 第1季	108年 第2季
轉投資-世紀風電	107年第4季	1,549,890		1,549,890	-	-
購買機器設備	108年第2季	491,198	-	-	122,800	368,398
充實營運資金(註)	107年第3季	200,000	200,000	-	-	-
合計		2,241,088	200,000	1,549,890	122,800	368,398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及預計回收年限	轉投資子公司世紀風電用以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預計於108年第二季完成新廠之興建，預計108年下半年開始投入生產，以第一期廠房產銷估算，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5.7年。 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投入離岸風力發電機座之基樁(Pin pile)，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3.4年。 充實營運資金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以及改善財務結構。					

### 2、計畫變更後之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原預估轉投資資金需求為1,549,890千元，實際依持股比例認足後及擔任特定人認購轉投資實際所需增資需求為1,382,195千元，相較於預計金額1,549,890千元減少投入167,695千元，投入轉投資股款依持股比例認足並加計擔任特定人認股後，並無稀釋該公司持股比率，且轉投資計畫效益與原預計效益並無差異。該公司經營團隊衡量公司整體資金運用效益並兼顧股東權益，擬將減少投入之資金167,695千元用途變更為充實營運資金，依現實環境作更有效率之運用，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上述計畫變更案已於108年1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在案。此外，本次計畫變更金額167,695千元占所募集總金額2,202,250千元(現金增資1,200,000千元以及可轉換公司債1,002,250千元)之比重為7.61%，尚未達20%以上，故無需提報股東會通過並洽請主辦承銷商出具意見書。

變更後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 第3季	107年 第4季	108年 第1季	108年 第2季
轉投資-世紀風電	107年第4季	1,382,195		1,382,195	-	-
購買機器設備	108年第2季	491,198	-	-	122,800	368,398
充實營運資金(註)	108年第1季	367,695	200,000	-	167,695	-
合計		2,241,088	200,000	1,382,195	290,495	368,398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及預計回收年限	轉投資子公司世紀風電用以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預計於108年第二季完成新廠之興建，預計108年下半年開始投入生產，以第一期廠房產銷估算，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5.29年。 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投入離岸風力發電機座之基樁(Pin pile)，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3.4年。 充實營運資金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以及改善財務結構。					

##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108 年 第一季	截至 108 年 第一季
轉投資-世紀風電	支用金額	預定	0	1,382,195
		實際	0	1,382,195
	執行進度	預定	0.00%	100.00%
		實際	0.00%	100.00%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122,800	122,800
		實際	0	26,472
	執行進度	預定	25.00%	25.00%
		實際	0.00%	5.38%
充實營運資金(註)	支用金額	預定	167,695	367,695
		實際	167,695	367,695
	執行進度	預定	45.60%	100.00%
		實際	45.60%	100.00%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原申報發行價格為每股 50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1,000,000 仟元，因市場價格變動，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為每股 60 元，募集總金額為 1,200,000 仟元，超過原申報本次計畫中現金增資預計募集金額 1,000,000 仟元，增加之 200,000 仟元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此外，原預估轉投資資金需求為 1,549,890 仟元，實際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足後及擔任特定人認購轉投資實際所需增資需求為 1,382,195 仟元，相較於預計金額 1,549,890 仟元減少投入 167,695 仟元。本公司為使整體資金運用更具效益並兼顧股東權益，擬將減少投入之資金 167,695 仟元用途變更為充實營運資金，並於 108 年 1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且於 108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三季投入 200,000 仟元以及 108 年第一季投入 167,695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達改善財務結構及節省利息支出之效果。

## 伍、營運概況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業務範圍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鋼材二次加工業
-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鋼鐵鑄造業
- 金屬容器製造業
-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 五金批發業
- 建材批發業
- 國際貿易業
-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機械設備製造業
- 配管工程業
- 機械安裝業
- 電焊工程業
- 噴砂工程業
- 油漆工程業
- 防蝕、防銹工程業
- 起重工程業
- 電器承裝業
- 電纜安裝工程業
-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其他批發業
- 能源技術服務業
- 管理顧問業
-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不動產買賣業
- 不動產租賃業
- 其他工程業
- 投資顧問業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高樓鋼構		794,925	38.77	283,560	17.14
廠房鋼構		696,321	33.96	862,458	52.12
公共工程		464,616	22.66	231,081	13.96
其他鋼構(含鋼品)		94,340	4.61	277,662	16.78
合 計		2,050,202	100.00	1,654,761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大樓建築用鋼骨結構；
- B.工業用廠房、物流倉庫；
- C.大型商場、體育館、停車場；
- D.結構橋樑、焚化爐；
- E.設備類鋼構；
- F.各式焊接型鋼；
- G.不動產；
- H.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設備。

######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與服務：無。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屬於鋼結構業，係應用型鋼、鋼管、鋼板等鋼材，經加工焊接、組立及安裝後建造成之工程結構；子公司世紀華都主要從事土地開發及投資興住宅業務；世紀國際主要從事投資業務；世紀風電主要從事風力發電之塔架與海底基座之水下基礎產品製造；緬甸世紀鋼鐵主要從事各項鋼結構工程。茲就所屬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 A. 鋼結構業：

##### ● 國內市場

鋼結構業屬於鋼鐵業的下游產業且為鋼鐵工業中最重要之關聯性產業，也是營建業中極為重要之一環，具有承上啟下帶動其他相關產業發展的關聯性，是一勞力、技術、資金密集的產業，對台灣的鋼鐵產業以及營建業的重要性不言而喻。鋼結構業為高度內需型產業，國內自給率始終維持在 90% 以上，出口比率則在 6% 以下。

鋼結構相較於傳統混凝土構造，具有高耐震性、高強度、高韌性、高工廠化製作程度、施工快速、環境污染低、可回收再利用等優勢，自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全球鋼鐵產能大幅提升下，鋼結構也被廣泛的應用在不同領域中。

鋼結構在大樓方面，近年來台灣各地興建不少的高層及高密度之鋼筋混凝土集合式住宅，集合式住宅可降低土地成本，並提高土地的利用率，但 921 地震後，在市郊地區，民眾開始青睞低層數的輕鋼構建築，在高地價之市區，則興建鋼結構高層建築，主要是希望以鋼材之韌性來承擔作用力。再者，未來二氧化碳排放量管制，水泥在製造生產與用於營建時所產生的環保問題，以及 RC 建築物在拆除重建時再利用有其困難，採用鋼結構似乎是建築發展趨勢。因此世界各國皆不斷地發展以鋼材為建築物的基本原料，針對市場的需求之下，近 20 年來鋼結構已漸漸地在世界各國成為重要綠建築與橋梁所使用的主流。台灣在營建署於民國 94 年元月起於建築技術規則中增訂之綠建築專章中，更明確以建築法令要求未來十一層以上的建築物，其建築構造必須符合綠構造之標準，才能取得建造執照。以明確的建築法規來規範民間建築物朝結構輕量化與合理化發展，而鋼構造建築是最容易達成此一建築法規要求的構造形式之一，在此推展下，房屋建築物採鋼構及鋼筋混凝土結構已逐漸提高，鋼結構業得以穩定地發展。

在鋼結構廠房方面，雖然現在仍有一部分廠房使用混凝土結構方式建造，但是隨著生產水準的高速發展、生產技術的不斷革新、廠房更加大型化，柱距、跨度、高度和起重能力都日趨擴大，同時對建廠投產工期卻要求儘可能縮短，這些都促使鋼結構發揮其特點，繼續保持並擴大這方面的應用領域。

## ● 緬甸市場

據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研究指出，目前緬甸主要用鋼區域以仰光附近的工業區為主，其中，迪洛瓦特別經濟區為緬甸現正開發 3 大經濟特區之一，工業區占地 2,400 公頃，預計日韓車廠及金屬加工廠將進駐，而迪洛瓦港為緬甸最大深水港，可停泊 5 萬噸船舶。

建築行業是緬甸國內最大的鋼材消費領域，建築行業用鋼量約占總計鋼材消費量的 65% 以上。緬甸主要用鋼領域包括：鋼材加工、建築、道路、鐵路和港灣等基礎設施進行改擴建。近年來由於緬甸外企投資快速發展，推動其國內鋼材需求大幅成長，未來仍極具成長空間。

基礎建設不可欠缺的是高品質鋼材，隨著緬甸經濟的發展，日本、中國大陸高品質鋼鐵近年來不斷流入緬甸基礎建設，是緬甸鋼鐵市場開始邁向高級化的開始。由於長期受基礎設施不足影響，鋼鐵需求缺口需仰賴進口，隨著進口多元化，緬甸鋼鐵用戶也將開始注重鋼材使用壽命，以及瞭解鋼材加工效率等條件，應能成為未來開拓緬甸各行業的契機。

緬甸近年來不斷對外開放各項經濟措施，持續市場經濟改革，改善投資環境吸引海內外投資，加速產業發展。目前子公司緬甸世紀正積極興建廠房中，隨著台商陸續前往緬甸投資設廠，及當地城市化與公共建設需求增加，更有利於緬甸世紀在當地鋼結構市場之開發。

## B. 不動產開發

自 105 年元旦起房地合一政策正式上路及地價稅將有所上漲，台灣投資房地產的輕稅時代已成為歷史，儘管稅負加重、房貸緊縮、資金撤出及供給加重等不利因素，使得本產業景氣持續下探，不過預計未來國內房市走向軟著路軌跡的機率較大，主要是若國內房市因經濟與金融市場持續惡化出現景氣加速下跌，國內政府仍是有各種金融手段與財稅措施政策等方式可以針對房地產來救市，或許無法完全逆轉房市景氣下滑的趨勢，但至少可以減緩其跌幅，扮演踩煞車的角色，使國內房市不至於陷入系統性的風險中。雖然在政府投資擴張態勢明顯下，使公共建設增加，但在國內不動產市場還是呈現震盪格局，沒有明顯大幅度房屋建築新建工程投入規模，但在建工程衰退幅度有顯著減緩的趨勢。

但由於台灣處地震帶且雙北市多數房屋皆已逾三十年以上，在歷經 921 大地震、高雄美濃地震及花蓮大地震後，民眾對於都市更新有深切期待，同時在政府強力推動都更，祭出更多誘因與減免賦稅下，使目前市場對於都市更新都抱持正面態度，進一步使國內不動產市場仍有商機。由於我國大多數老舊建築物防災、抗震能力不足，都市更新具有龐大潛在需求及商機。

### C.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全球能源日益枯竭，各國政府為達到減少碳排放量與提升能源自標，皆全力推動可再生能源與其相關產業發展；而現階段在臺灣政府「非核家園」目標不變之前提下，以再生能源發電取代核電，正致力於推動太陽能與風力發電之產業發展。由於台灣四面環海，離岸風力資源豐富，比陸域風力穩定，根據 4C Offshore2017 年風速推估資料，全球風況最好的 15 處風場台灣海峽即佔了 14 處，且由於陸域可供開發太陽能發電場及陸域風場也漸趨飽和，離岸式風力發電將有極大的潛力可開發。因此能源局在台灣西部外海劃設 36 個風場，並提供獎勵辦法予業者，期望能快速推動離岸風力發電之發展。由於風場之風機塔架及海底水下基礎皆需用到大量鋼結構，以 5MW 的離岸風力發電機組為例，每座機組(含風機)的總鋼鐵用量估計約為 1,800 噸，其中水下基礎的用鋼量約為 1,200 噸，佔比約 66%，此若透過長途海運由國外進口，其運輸成本不僅不符合經濟效益且風險也較高。最重點是經濟部為推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發展政策，留住風力發電機組製造專業技術使其能在地化，以市場誘因推動國際風電相關廠商來台，促使風力機製造、水下基礎及海事工程船舶製造等國內外業者建立合作關係，形成產業供應鏈，透過跨領域的協同合作來強化台灣風電產業鏈能量，讓政府、開發商、及企業之間相互連結，共同創造價值與分享價值，由政策引導來創造國內市場，用市場引進相關技術務實推動產業發展，故推估未來在此方面的鋼構需求亦會隨風場陸續開發而大幅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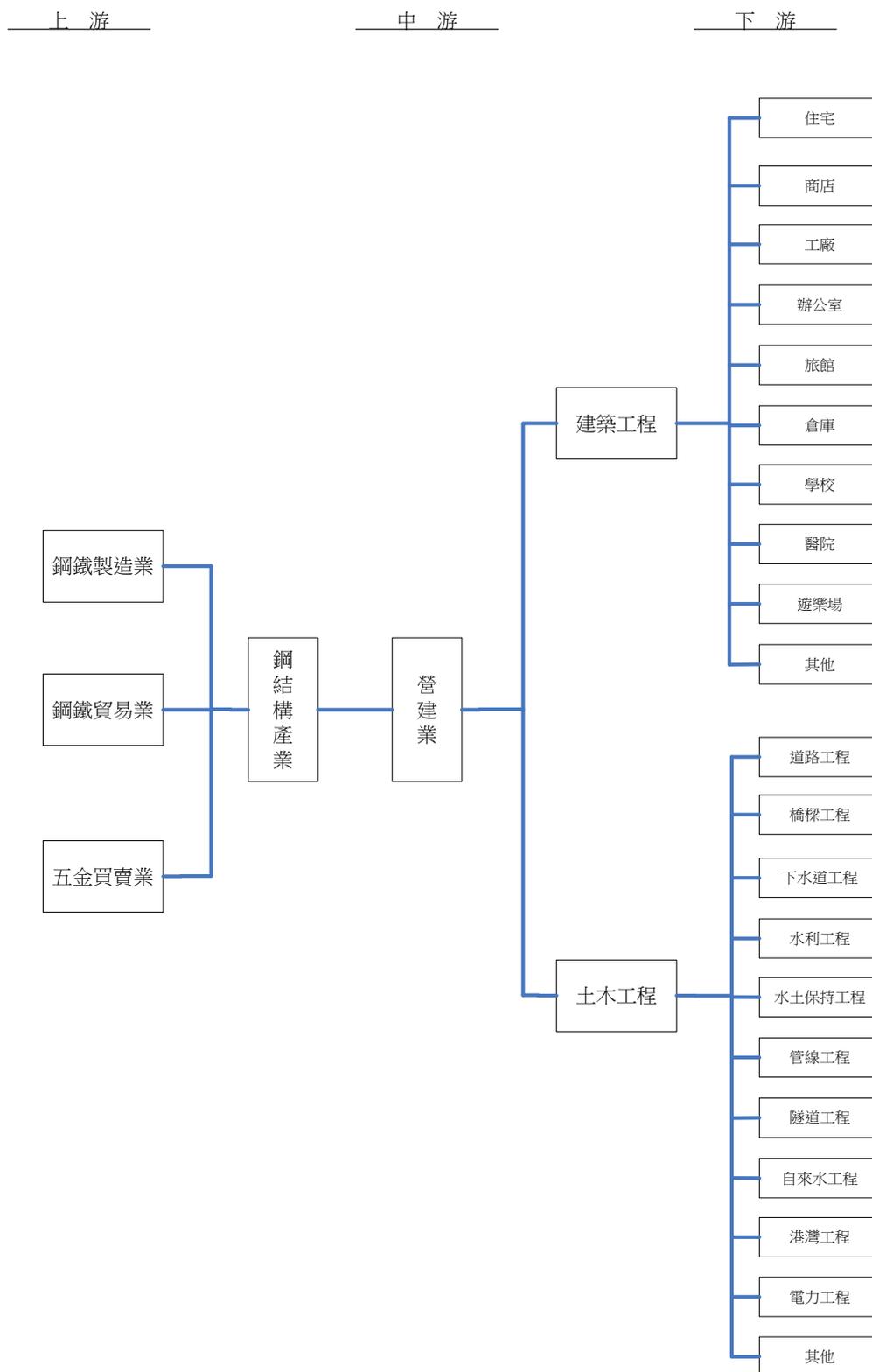
#### 離岸風電推動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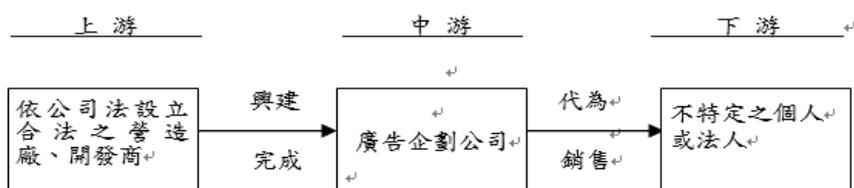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A. 鋼構業

鋼結構業係以型鋼、鋼板等鋼材加以加工、組裝後，應用於營建業各項建築工程及土木工程，應用範圍廣泛，涵蓋高樓建築、廠房、橋樑、造船、焚化爐、吊車、集塵設備等各類型鋼鐵加工結構物。



## B. 不動產開發



## C.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本公司為使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故轉型投入離岸風力發電所需之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之製造生產以分散經營風險，增加營收及獲利。憑藉公司原本就具備鋼構業之利基，而水下基礎設施為體積龐大之超重鋼構件，故本公司積極參與台灣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供應鏈之建構。

上游	中游	下游
材料、零組件供應商(如塔架、葉片、發電組、電力系統等等)	風力發電系統商	發電廠(電力配送)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 鋼構業

自二次世界大戰後，鋼結構因焊接技術的進步及鋼結構理論的不斷發展，得以成功地應用於橋樑及大樓結構，加上其材質耐震耐熱之特性，已成為歐美、日本等先進國家中各類工程的主流。而未來產品發展之動向除鋼橋樑，大跨距電子廠房外，在結構樓房部份則須留意下列 3 項：

#### A. 鋼管混凝土結構

鋼管混凝土結構早期僅在混凝土高層建築的部分柱子中採用，後來擴大到在大部分柱子中採用，現已出現全部柱子都採用鋼管混凝土的超+高層建築了，並逐漸普及，這種結構之優點如【表一】：

表一 鋼管混凝土結構之優點

優點	說明
抗壓和抗剪性能好，承載力高	鋼管中的混凝土由於受到鋼管的約束，抗壓強度大約可提高 1 倍；此外，由於混凝土對鋼管屈曲的約束作用，鋼管的屈曲抗力也提高，因此柱截面可大為減少。
抗震性能優異	在 1995 年日本阪神大地震中，鋼骨鋼筋混凝土結構有不少損壞，特別是採用格構式鋼骨的構件，惟鋼管混凝土結構無損壞。
鋼材性能要求不高，取材容易，鋼管製作方便	在高層鋼結構中，對於厚度較大的鋼板，例如大於 40mm，要求板厚方向性能符合收縮率指標，以防止銲接時出現層狀撕裂。而鋼管混凝土採用的鋼管厚度均在 40mm 以下，用於 400m 高的大樓，鋼管厚度也不超過 40mm。與採用厚鋼板的高層鋼結構樑柱相比，其製作要簡單得多，而且大大減輕現場的銲接工作，可縮短工期。
耐火性能遠勝於鋼結構	由於管內有大量混凝土，能吸收很多熱量，當火災發生時，混凝土的導熱係數低而比熱大，因而構件截面中的溫度分佈不均勻，愈到中心溫度愈滯後，故構件的承載力緩慢下降，增加了構件的耐火時間，且耐火時間隨構件的增大而增長。因此，鋼管混凝土耐火極限比鋼構件長。為了達到耐火極限 3hr 的要求，防火塗料所需要的厚度可減小。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 B.鋼結構低層住宅

一般所謂低層住宅，指的是4層以下的獨立住宅(Single house)或聯體住宅(Townhouse)。而鋼結構住宅是指用鋼結構作為承重骨架，圍護及分隔結構以及屋面材料均用輕體材料組成，它是屬於輕型鋼結構範圍。它的生產方式是將構件及部品在工廠加工製作後，再運到現場進行組裝，因此鋼結構住宅比傳統住宅更具經濟效益優勢，如【表二】：

表二 鋼結構住宅經濟效益分析對照表

項目		工程總造價節省	考慮可使用面積增加，節省資金%	備註
施工速度		9.85%	9.85%	施工速度比傳統建設快3倍，年利率以6.6%估算
施工工藝	管線埋設	0.14%	0.14%	水電安裝費用比傳統建築低7%
	表面修飾	0.10%	0.10%	節省工時
節省空間		0.00%	7.80%	增加可使用面積9.34%
環境保護		0.01%	0.01%	減少材料浪費和垃圾清理、運輸費用
結構費用	主體結構	-5.26%	-5.26%	-
	外牆	0.92%	0.92%	-
	內牆	-3.55%	-3.55%	-
	基礎	6.57%	6.57%	-
合計		8.79%	16.59%	-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 C.輕型鋼結構

輕型鋼結構通常指由鋼管、小角鋼、薄壁型鋼或鋼板焊接而成，以區別傳統以熱軋鋼料為主的普通鋼結構。其形式之一是冷成型鋼結構，本體之厚度通常介於0.38~6.35mm，屬於經濟斷面型材，例如方鋼管屋架。另一種是由焊接的工字形截面組成的門式鋼架，目前是推廣應用較廣泛的形式。輕型鋼結構，特別是輕型門式鋼架結構，經過了近半個世紀的發展，已形成一種固定的結構形式，應用範圍有：住宅、橋樑、廠房、倉庫、停機棚、停車塔、高架電塔、汽車車體、火車車箱、儲藏架、排水設備等。採用這種結構具有【表三】所示優點。

表三 鋼結構之優點

優點	說明
可批量生產、供貨迅速	輕型門式鋼架被稱為工業化全裝配式結構，從屋面、牆面、牆架、保溫層和承重結構，形成完整的體系，具有高度的系列化和裝配化，因此可以像其他商品一樣批量生產。如有完善的報價、設計系統和製作上的程序管理，短時間即可供貨。
重量輕	輕型鋼結構重量是混凝土結構的 1/8~1/10，是普通鋼結構的 1/2~1/3，圍護結構採用衝壓金屬板，每平方米用鋼量 3~15kg，因此對地震區、地質條件差和運輸不便的地區，其優越性更為明顯。
成本較低	輕鋼結構造價接近甚至可低於相同條件之鋼筋混凝土，特別是對輕型廠房和倉庫等類建築之成本較低。單層輕鋼倉庫每平方米用鋼量 16~30kg，而輕鋼廠房一般僅需採用柱下混凝土基礎即可，無須打樁。
安裝方便，縮短工期	不需大型起重設備，結構件和圍護結構在現場採用螺栓、自攻螺絲、鉚釘連接、焊接工作量少。作業不受天候影響，施工速度快，可比混凝土結構至少縮短一半工期。
外形美觀，內部空曠	廠房和庫房內可以任意分隔，為了有效利用自然光線，大量使用採光帶，既滿足了廠房對光線要求，又降低了造價。通風設備可採自然通風或機械通風，比一般結構更符合使用要求。採用輕鋼結構住宅比磚混結構，其樓房使用面積可提高 5% 左右。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 不動產開發

為因應國內不動產市場景氣持續下探，以及房市進入高稅時代的趨勢，國內不動產開發商普遍認為營建本業減量經營會是最佳策略，業外則評估轉投資開飯店旅館等永續經營的休閒不動產，主要係因不動產開發商夾著住宅相關開發經驗的優勢，且別墅型飯店開發時程以及現金回收期均較一般飯店來得短，故成為不動產開發商投入市場的重要考量，顯示因需維持穩定獲利，故將朝向具有穩定收益的多角化來經營。

●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為政府所推動之重大再生能源政策，由於台灣四面環海，離岸風力資源極為豐富，依目前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下，使風力發電市場極具成長潛力，依台電公司規劃預計 2025 年以前要有 5.5GW 離岸風電併網容量，若以每座風機 10MW 預估，將有 500 座以上風力發電機組的需求，使風力發電產業市場成長可期，故此產業之發展快慢受國家政策之影響甚巨，惟節能減碳，開發再生能源之趨勢仍是全球環境保護不變的課題。

#### (4) 競爭情形

近幾年來受到國內外經濟的不景氣，政府公共建設緊縮與產業外移的影響，形成鋼結構市場供過於求的供需失調現象，同業價格競爭激烈，壓縮利潤，所以鋼材價格之漲跌則成為鋼結構業者盈虧的關鍵因素。雖景氣與需求屬於較低迷的狀態，但因鋼結構產品施工期短、抗震性佳、具環保材料特性，加上政府大力推展綠建築的趨勢，採用鋼結構的建築比例應會逐年增加。另一方面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而致力於推動發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使得該產業擁有顯著成長的動力；由於此類產品(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對於環境挑戰(如重件碼頭)及品質要求(如ISO3834)與一般鋼構產品不同，目前同業間對於環境挑戰門檻僅中鋼的興達港可相比擬。

不動產開發方面，房地產彼此無法完全替代，且各縣市地區分布廣，產品所在之地段與區位多有差異，僅有相似區段且定位相同之個案，其產品替代性較高，競爭情形較為明顯，不同地段與區位之個案，其競爭情形較不明顯，故其他營建公司對子公司業務之影響程度有限。

###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主係屬鋼結構之製造廠商，而其鋼構產品皆依客戶(業主)所提之建築結構設計圖製作，故並無專責對生產技術及產品功能進行研發之部門。然本公司主要是設置設計部門負責施工圖面展開繪製及生產圖面事宜，同時針對各項產品類別進行降低投入成本、縮短施工期間、減少施工現場人數及勞工安全事件發生等事項進行研究，並將現有及未來自行開發之各類施工工法及相關製造技術向相關單位申請專利，進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以及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本公司為維持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提升，在各項相關研發下，彙整鋼構產業新知，持續改進生產流程及吊裝技術，並朝向鋼結構之各種樑柱接頭，韌性、樑開孔及各式連接板等結構性試驗應用及導入制震設計之專利與施作，並引進高科技之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與品質。營建開發方面則會致力於提高建物制震、隔震、耐震標準。

###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計劃

##### ● 業務開發策略

- A. 強化業務開發能力，持續開發國內知名客戶，並利用通過之ISO9001、14001品質認證優勢，開發新客戶與新市場。
- B. 積極爭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工程業務，如橋樑鋼構工程案及捷運開發案等，並提升市場佔有率，以維持穩定之營收來源。
- C. 以深耕市場三十年之鋼構工程品質保證商譽，藉由客戶對工程品質之滿意而達到最佳口碑之宣傳，以建立公司品牌形象。
- D. 厚植鋼構專業工程售後服務能力，隨時了解客戶需求，以提升工程品質，並建立公司專業工程承攬服務形象。
- E. 多角化經營規劃，評估分析與鋼構產業相關或較具遠景之事業作轉投資，以分散經營風險，增加營收及獲利。

##### ● 生產製造策略

- A. 增添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規劃改善產製流程與生產設備之配置，以提升生產設備機動率及生產效率。

- B.透過協力次承包商之策略聯盟而整合生產效能，將主體結構工程以外之部分悉數由次承包商承作，以符合生產效益及提升生產競爭力並達成擴張市場佔有率。
- C.引進新技術之自動化生產設備、結構性檢測儀器，以提高產能與產品結構強度，增加生產競爭力。
- 產品研發策略
  - A.延攬優秀電腦人才，增強電腦輔助設計軟硬體功能，以提升工程承攬效能及縮短工程期限。
  - B.增加鋼構工程品質結構強度及特殊工程材質之應用，如防火漆。
  - C.培訓品管檢測人員技術，並配合引進高精密之儀器設備，以維持產品之品質水準與檢測效率。
- 人力資源策略
  - A.人力資源係公司經營成敗關鍵因素之一，本公司積極推動在職訓練，藉由相關技術之交互淬煉與學習，培訓各類專業技術人員與幹部。
  - B.因應業績擴展，持續引進培訓生管技術人員、專業行銷人員、專業財務人員，以及公司之技術能力、業務能力及管理績效。
- 財務規劃政策
  - A.強化全面性財務規劃及控管能力，以降低營運風險。
  - B.繼續加強與銀行業界長久配合關係，並做好資金流量之管理。
  - C.加強客戶徵信及帳款的收回，與工程預算支出之掌控，以減少支出，增加現金流。
- 子公司方面
  - A.緬甸世紀積極開發緬甸鋼結構工程的市場。
  - B.世紀華都致力於桃園縣楊梅二重溪段土地開發案。
  - C.世紀風電積極投入風力發電之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產品製造。

## (2)長期計劃

- 策略聯盟以強化競爭力
 

本公司未來期能加速透過合併或策略聯盟之上下游整合方式，強化本身體質及提升競爭能力，同時為持續開發市場、降低成本，未來將引進高科技設備，並充分運用高科技之技術。
- 依循綠建材政策，進行產業之永續發展
 

京都議定書於2005年2月16日正式生效，國內亦於94年起推動「民間建築物綠建築物設計及改善示範工作」計劃，且擇期實施「綠建築物構造」及「綠建材」之規定。

鋼結構因其具有下列優越性：1.減少水泥砂石使用2.減低二氧化碳排放量3.建築廢棄物少4.可回收性5.結構輕量化6.耐震7.設計彈性8.空間使用彈性9.施工期短等等，基於以上的優點及綠建材政策的實施，將促使建築結構由RC結構轉向鋼結構靠攏，而擴大本產業之需求。
- 開發緬甸市場
 

持續開發緬甸鋼結構市場，未來期望與台灣協力廠商一同擴展緬甸鋼結構市場，共創雙贏，以爭取公司更好的績效與利潤。
- 積極投入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政府政策推動離岸風電產業供應鏈在地化，加上台灣西岸具有良好且豐富的風場，顯見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潛力大，將持續積極投入，創造利潤。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 域		106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北 部	1,825,849	89.06	877,400	53.02
	中 部	108,269	5.28	292,555	17.68
	南 部	65,524	3.20	479,043	28.95
外 銷	緬 甸	50,560	2.46	5,763	0.35
合 計		2,050,202	100.00	1,654,761	100.00

#### (2)主要競爭對手

本公司所屬產業屬高度內需型，從事各項鋼骨結構、銲接型鋼等生產業務，主要競爭對手為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春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榮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鋼結構廠。

在離岸風電市場部分，由於水下基礎鋼結構體積龐大，合適的製造場址需後線腹地廣大並具備重件碼頭為必要條件，國內目前僅中鋼與世紀風電在擁有重件碼頭的港埗旁規劃製造廠區。

#### (3)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擁有百名以上員工之國內大型鋼結構廠之一，舉凡屬於超高大樓、各式工業廠房及高架橋樑鋼結構工程等，均為積極爭取之市場。本公司近年來一直維持為鋼結構市場前五大生產廠商之一，但無客觀市場佔有率之統計資料。另國內離岸風電市場尚處於起步階段，故無水下基礎製造商客觀市場佔有率之統計資料。

#### (4)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①市場供給面與需求面

鋼結構業之榮枯與下游房地產景氣及公共工程推動有著密切的關係，近年因公共工程緊縮，房地產不景氣所推出的案件量較少，惟廠房因電子業及物流業於今年度持續有新的建廠計畫，帶動鋼構市場的需求。另一方面在政策積極推動非核家園計畫，離岸風力發電需求可期。

## ②市場成長性

鋼結構之應用將成為主流，台灣地狹人稠又位處東南亞之地震帶，由於國內建築走向超高大樓之趨勢，921大地震及206地震之維冠金龍大樓倒塌後，國人對於建築物之防震及安全要求日益重視，而鋼構正具有耐震及防火之特性，以鋼構為主體之建築外牆質量不僅較傳統鋼筋混凝土輕，耐震及韌性亦較佳，且鋼構又符合可回收再利用之環保需求，因此鋼結構將可逐漸取代傳統之RC結構(鋼筋混凝土)，成為未來營建工程建材之主流，其鋼管混凝土之優點為抗壓和抗剪性能好，承载力高、抗震性能優異及鋼材性能要求不高，取材容易，鋼管製作方便。另一方面，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正積極推動發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依台電公司規劃預計2025年以前要有5.5GW離岸風電併網容量，若以每座風機10MW預估，將有500座以上風力發電機組的需求，而其風力發電機組皆需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之投入製作，故應使該產業成長可期。

## (5)競爭利基

### ①於同業間已建立良好商譽

以往所承攬工程之結構品質深獲肯定且工期皆能如期完成，已於業界及往來客戶中建立良好商譽，故原客戶之轉投資建廠或增資擴廠之鋼構工程部分，則直接發包予公司承攬，或指定承包之營造廠商就鋼構工程部分委由公司承作。

### ②員工素質高，專業經驗豐富

重視人才培訓與管理，員工素質高，多位員工擁有國際專案管理師(PMP)證照，並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競爭力強。

### ③擁有豐富之電子廠房營建經驗

本公司於電子廠房之接單經驗豐富，在未來電子業陸續執行大型建廠計劃之下，有利於業務之擴增。

### ④徵信工作落實，帳款管理能力良好

為避免發生財務風險，於接單前加強對工程業主之徵信，因此近年來並未發生重大壞帳，同時對於帳款之管理能力尚稱良好。

### ⑤成本管控及穩定的品質

鋼構產業業者要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推展市場，應推出價廉及有效的高品質產品，故使產品具備市場競爭力、擁有嚴格的成本控管及高品質產品製造能力，遂成為成就本公司目的事業之必要因素之一。

## (6)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有利因素

#### A. 政府積極推動綠建築鋼構造

政府配合綠色矽島建設之目標，積極推動維護生態環境之綠建築，由於鋼構造建築在環保具正面效益，且可降低工程成本及需要勞力較少，鋼結構施工期也較RC結構縮短11%至14%，若考量通貨膨脹、利息支出、完工租金收入，整體成本可節省26%，且鋼結構施工精準度高，具有高度耐震性，將有利於鋼結構市場之推廣。

## B.輕鋼構住宅市場商機逐漸浮現

輕鋼構是近十年來發展最快的領域，目前已經有多種的低層、多層及高層的設計方案與實例。因其可做到大跨度、大空間，分隔使用靈活，而且施工速度快、抗震有利的特點，必將對中國傳統的住宅結構模式產生較大衝擊。鋼結構過去多用於公用建築，如倉庫、體育館等，受到鋼材價格和技術水準等因素的影響，一直沒有大量使用在民用住宅，經過二十幾年來的改革開放和經濟發展，已經為鋼結構體系的應用營造出極為有利的發展環境，中國官方已經開始要求各直轄市、沿海地區的城市，應逐步限時禁用實心粘土磚，故可以預見鋼結構住宅從此將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 C.政府擴大公共工程建設

近年來政府為振興經濟景氣，持續公共工程建設以促進經濟發展，包括「前瞻基礎建設」、「離岸風力發電」等，將對於提振鋼結構市場有一定的正面影響。

## D.利率仍處於低點

國內金融機構近年來雖頻頻調升存放款利率，但相對於國外利率水準仍屬低利率，對降低營建業者之資金成本仍有助益，在實質利率維持低水準下，將有助於買氣。

##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鋼構造建築所佔面積甚低

過去公共工程僅20%採用鋼結構，其餘80%仍採用鋼筋混泥土結構，房屋建物採鋼構及鋼骨鋼筋混泥土結構者僅佔核發建築使用執照的12%以下，主要係因鋼構造主要多應用於高層建築，用在中低樓層建築的比率很低，且一般民眾對鋼構造建築認知不正確，所以接受度不高。

#### 因應措施：

積極敦促政府持續推動及宣導綠建築，並建立綠建築鋼構造獎勵措施，增加民眾及營建業者採用鋼構造建築之誘因。

### B.製造業外移趨勢，使得廠房鋼結構需求減少

由於國內產業基於成本考量，因此外移之情況將日趨嚴重，尤其台商逐漸將國內之工廠關閉，並移往大陸或東南亞重新設廠，以致工業廠房之鋼構工程市場逐漸縮小。

#### 因應措施：

除持續積極開拓房地、公共工程及特定用途廠房市場之客源外，目前正積極開發緬甸市場，以降低國內市場萎縮之風險。

### C.鋼構廠商削價競爭，業者須被迫減價承接訂單

台灣目前的公共工程當中，僅有20%採用鋼結構，且由於鋼構廠本身並無獨立承包工程的資格，所以必須仰賴及承作營造廠(業主)所發包出來的工程；惟國內鋼構廠製造技術相差不大，低價搶標風氣瀰漫，因此常常被迫減價接单。

#### 因應措施：

由於鋼構業屬高勞力及資本密集之行業，小廠進入障礙不大，易造成惡性競爭，所以必須以改善製程、縮短交期，並佐以提高施工品質來取得客戶之信任，另一方面積極強化議價能力來降低採購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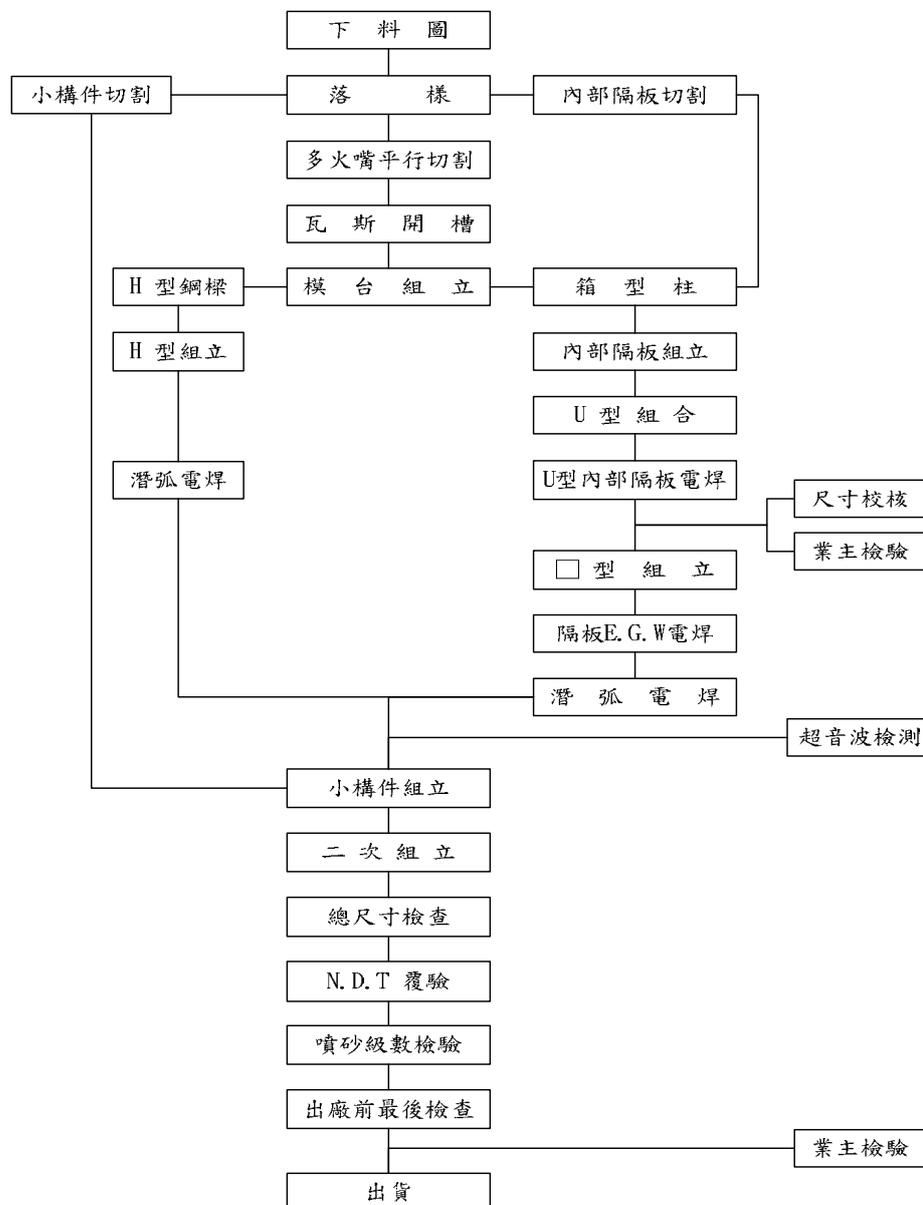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箱型柱、H 柱、2H 柱、H 樑	大樓建築用鋼骨結構、工業用廠房
	大型商場、體育場、停車廠
	結構橋樑、焚化爐、設備類鋼構
不動產	住宅、廠辦等

### (2) 產製過程

#### A. 箱型柱、H 柱、2H 柱、H 樑



B. 子公司世紀華都公司為不動產開發業，其所持有之桃園楊梅市二重溪段土地目前仍在規劃中。而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為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目前尚屬草創時期，尚未有營業行為。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鋼板	中國鋼鐵、新光鋼鐵、韓商佳施、佳德建材	良好
型鋼	盈發金屬、韓商佳施、誠鋼實業	良好
土地	個人或公司行號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主要進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第1季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新光鋼鐵	336,301	30.43	無	新光鋼鐵	265,530	26.31	無	中國鋼鐵	52,796	28.21	無
中國鋼鐵	274,507	24.84	無	中國鋼鐵	211,898	21.00	無	新光鋼鐵	46,530	24.86	無
其他	494,192	44.73	註1	盈發金屬	117,262	11.62	無	其他	87,842	46.93	註1
—	—	—	—	其他	414,357	41.07	註1	—	—	—	—
進貨淨額	1,105,000	100.00	—	進貨淨額	1,009,047	100.00	—	進貨淨額	187,168	100.00	—

註1：無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主要銷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第1季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遠雄營造	516,367	25.19	無	麗明營造	313,484	18.94	無	旭源營造	119,343	29.77	無
旭源營造	263,535	12.85	無	南亞塑膠	191,733	11.59	無	南亞塑膠	91,493	22.83	無
新亞建設	207,872	10.14	無	富泰營造	166,015	10.03	無	富泰營造	83,296	20.78	無
其他	1,062,428	51.82	註1	其他	983,529	59.44	註1	其他	106,694	26.62	註1
銷貨淨額	2,050,202	100.00	—	銷貨淨額	1,654,761	100.00	—	銷貨淨額	400,826	100.00	—

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有變動，主要係隨各年度承攬工程對象及工程認列進度之不同而變動。本公司於業界已建立專業形象及商譽，與既有直接需求鋼構工程之業主業務關係穩定外，與營造廠商之合作關係亦十分良好。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 度 生產量值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高樓建物鋼構工程	100,000	100,000	19,849	796,970	100,000	6,154	288,452
工業廠房鋼構工程			17,411	621,288		18,886	792,963
公共工程鋼構工程			11,286	462,813		3,761	173,797
其他鋼構(含鋼品)			3,425	37,551		9,697	168,885
合 計			51,971	1,918,622		38,498	1,424,097

本公司所生產之鋼樑與鋼柱皆可適用於高樓建築鋼構工程、工業廠房鋼構工程、公共工程鋼工程及其他鋼構工程，故並無個別統計其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 度 銷售量值	106年度				107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樓建物鋼構工程	19,849	794,925	-	-	6,154	283,560	-	-	
工業廠房鋼構工程	16,234	645,760	1,177	50,561	18,471	856,695	415	5,763	
公共工程鋼構工程	11,286	464,616	-	-	3,761	231,081	-	-	
其他鋼構(含鋼品)	3,425	94,340	-	-	9,697	277,662	-	-	
小 計	50,794	1,999,641	1,177	50,561	38,083	1,648,998	415	5,763	

註：本公司生產之鋼結構產品均為內銷。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04/30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92	103	100
	間接人員	83	98	93
	管理人員	27	22	21
	合 計	202	223	214
平均 年 歲		40.89	42.94	42.78
平均服務年資		7.97	8.05	8.17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0.99	1.35	0.93
	大 專	38.12	36.32	36.92
	高 中	56.93	58.30	57.48
	高中以下	3.96	4.03	4.67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受損失與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生產過程中並無污染之虞，亦未有空氣污染物實測值超過法規排放標準之情事，另機器產生之噪音污染，亦符合環保局工業區噪音管制標準；一般事業廢棄物皆委託合法之環保廠商清運，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另為符合環保法令規定，107年度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除費及生活廢棄物清除費用約407仟元，環保檢測費用約60仟元。

###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除按政府規定之法令實施外，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逐步建立起共識，各項福利措施說明如下：

#### 1.員工福利措施：

- (1)全體員工均強制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 (2)公司提供員工工作服、制服。
- (3)興建員工宿舍，供應膳食。
- (4)年節獎金，尾牙摸彩餐會。
- (5)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頒佈「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且依規定按期提撥福利金，並定期舉辦員工自強旅遊活動，另於端午、中秋均發放禮品，對於婚喪喜慶酌予禮金、奠儀或慰問金。

##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參與訓練員工人數為 137 人次，包含自辦、自費及各主管機關、會計師事務所與業界主辦之免費課程，當年度公司實際訓練費用支出為新台幣 1,220 仟元。

本公司新進員工於報到後將會進行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及職能在職訓練，另依每年職前訓練需求調查，擬訂年度教育計劃，並依訓練結果作效能評核，藉此強化員工職能，以提升企業經營績效與競爭力。

另，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規劃一般訓練如勞工安全教育訓練、消防安全教育訓練及專業訓練如主管管理訓練、財務會計訓練、稽核訓練、專業技術訓練等。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4.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管理，以及促進勞資和諧，特訂定公司規章，以資員工遵循，其主要內容如下：

員工應忠勤職守，服從各級主管人員合理之指導管理，各級主管人員對員工應親切指導。

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的機密。

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對員工行為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利得或損失，給予獎勵與懲處。

本公司依據各部門工作職掌，員工出勤辦法，從業人員獎懲辦法、考績作業辦法等規定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了解行為規範，遇有員工足以獎勵之事蹟或懲戒之行為，均依上開規定辦理獎懲。

## 5.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要求經理人、董監事及處理重大資訊作業相關人員簽訂保密協定。

##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制定安全衛生工作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以供員工遵循。

依照有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並訂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由製造部廠長及勞工安全衛生人員，推動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安全衛生檢等。

設備安全：①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委託外部專業廠商檢查並取得廠商檢查結果記錄。

②每月由使用單位負責檢查及填寫「電動堆高機每月自動檢查表」並每年委託外部專業廠商實施法令規定之檢查。

③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④現場操作人員依規定需戴帽與口罩。

環境衛生：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醫療保健：①對員工每一年實施一次一般健康檢查。

②對噪音作業場所人員，每年一次聽力特殊健康檢查。

③對粉塵作業場所人員，每年施行一次粉塵作業特殊檢查。

④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負責規劃年度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及四大計畫(人因工程預防、職業不法侵害預防、母性健康保護、異常工作負荷預防)，並紀錄，以預防員工發生職業危害。

⑤工作場所如發生職業災害，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⑥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每月以 mail/海報方式提供醫療保健資訊

⑦臨場服務醫師每月至公司一次提供醫療專業諮詢服務。

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及聯防體系，每半年實施消防教育訓練，使人員熟悉緊急應變措施。

#### 7.勞資間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切制度均務求合理化，舉凡員工出缺勤、休假、退休等概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辦理，另視經營績效及工作考核情形發給年終獎金。在合理化與制度化的人事及福利制度下，本公司與員工勞資關係良好。

#### 8.財務資訊相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未來本公司仍將本著照顧員工、利益共享之信念與員工充份協調，以維護目前良好的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契約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每季訂定	鋼板採購合約	無
工程承攬	榮工工程(股)公司	106~配合工程進度	三鶯線捷運系統計畫統包工程-鋼柱製造及吊裝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股)公司	106~配合工程進度	凱撒衛浴造橋廠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麗明營造(股)公司	106~配合工程進度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泉生醫療大樓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啟赫營造(股)公司	106~配合工程進度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小老舊校舍改建暨地下停車場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鉅晶電子廠結構補強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顯昌營造(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欣美創意園區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鄉林營造工程(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保旺冠旭新建工程	無
製造合約	沃旭能源(Ørsted A/S)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管架式水下基礎轉階段原型	無
工程承攬	國均企業(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國均廠房 A+B+C 棟新建工程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新港銅箔四廠新建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大博鋼鐵(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汎德高雄展示中心新建工程-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嘉利營造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內湖區舊宗段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麗明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翰林育成內湖藝術館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麗明營造(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大江生醫 W1 倉儲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麗明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店舖住宅辦公室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新光鋼鐵(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新光鋼鐵彰濱六期廠房新建工程	無
製造合約	泛亞工程建設(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社福大樓第 B 標統包工程-逆打鋼柱材料	無
工程承攬	磊登自動控制(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磊登自動控制有限公司-楊梅市草湳坡段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鵬霖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漢口街新建工程 A1-鋼結構製造吊裝及逆打鋼柱工程	無
工程承攬	義力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中纖三重廠辦大樓新建工程-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旭源營造工程(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南陽實業(股)公司零件中心新豐廠新建工程(含二工)	無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杏一醫療用品廠房新建建築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聖源生技銅鑼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和泰楊梅整備廠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合毅營造(有)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股)公司-林口廠 S1~S6 空橋管架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108~配合工程進度	慈濟高雄鳳山園區新建鋼骨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日商藤田(有)公司台北分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台灣日立化成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旭源營造工程(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慶洲新市倉儲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豐譽營造(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沙崙智慧綠能循環住宅園區新建工程	無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	105.10.17~110.10.17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	桃園廠及雲林廠土地建築物帳面價值 1,071,754 仟元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06.12~109.06.12	抵押借款	土地帳面價值 261,895 仟元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10.05~109.10.05	抵押借款	土地帳面價值 190,419 仟元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7.07.30~110.07.30	公司債保證	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價值 147,790 仟元
長期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6.04.07~111.04.07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6.09.08~108.09.08	信用借款	無

## 陸、財務概況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3,909,149	\$3,926,551	\$3,825,398	\$3,809,559	\$6,153,337	5,246,3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9,783	2,062,455	2,191,484	2,515,544	3,382,880	3,935,778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180,812	362,118	393,769	373,458	722,452	1,143,481
資產總額		6,169,744	6,351,124	6,410,651	6,698,561	10,258,669	10,325,6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23,401	1,476,974	1,696,644	1,045,384	1,435,830	1,512,373
	分配後	1,241,592	1,551,196	1,752,311	1,101,052	(註1)	-
非流動負債		2,728,434	2,361,107	2,150,512	2,891,721	3,939,901	3,873,3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51,835	3,838,081	3,847,156	3,937,105	5,375,731	5,385,767
	分配後	3,970,026	3,912,303	3,902,823	3,992,773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2,211,272	2,360,993	2,334,712	2,314,204	3,684,376	3,744,496
股本(含預收股本)		1,819,197	1,855,581	1,855,581	1,855,581	2,083,603	2,089,062
資本公積		69,707	69,707	69,141	71,345	1,287,282	1,320,9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2,368	456,195	455,790	457,312	410,917	425,302
	分配後	304,177	381,973	400,123	401,644	(註1)	-
其他權益		-	-	(45,800)	(70,034)	(97,426)	(90,77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6,637	152,050	228,783	447,252	1,198,562	1,195,35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17,909	2,513,043	2,563,495	2,761,456	4,882,938	4,939,855
	分配後	2,199,718	2,438,821	2,507,828	2,705,788	(註1)	-

註1：本公司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註2：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止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台幣仟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888,292	\$3,025,020	\$2,281,877	\$2,050,202	\$1,654,761	400,826
營業毛利	191,246	381,650	288,117	131,580	230,664	64,260
營業損益	133,145	259,164	160,857	22,997	64,345	32,5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254)	( 39,742)	( 53,134)	24,091	(27,154)	(18,090)
稅前淨利	82,891	219,422	107,723	47,088	37,191	14,45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4,551	190,834	71,368	49,528	4,386	6,4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4,551	190,834	71,368	49,528	4,386	6,4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11	( 21,506)	( 41,381)	(43,150)	(43,797)	11,3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162	169,328	29,987	6,378	(39,411)	17,83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551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14,3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416	( 1,785)	(9,464)	(29,025)	(7,8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5,162	167,912	48,507	32,955	8,958	21,0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1,416	( 18,520)	(26,577)	(48,369)	(3,203)
每股盈餘	0.35	1.02	0.39	0.32	0.17	0.07

註 1：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3,894,830	\$3,767,328	\$3,627,726	\$3,153,801	\$3,803,1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1)			2,079,783	2,060,898	2,042,647	2,252,260	2,920,069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註 1)			188,444	369,799	456,352	824,922	2,295,169
資產總額			6,163,057	6,198,025	6,126,725	6,230,983	9,018,35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23,351	1,475,925	1,641,501	1,025,058	1,391,815
	分配後		1,241,542	1,550,147	1,697,168	1,080,726	(註 2)
非流動負債			2,728,434	2,361,107	2,150,512	2,891,721	3,942,1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51,785	3,837,032	3,792,013	3,916,779	5,333,977
	分配後		3,969,976	3,911,254	3,847,680	3,972,447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11,272	2,360,993	2,334,712	2,314,204	3,684,376
股本(含預收股本)			1,819,197	1,855,581	1,855,581	1,855,581	2,083,603
資本公積			69,707	69,707	69,141	71,345	1,287,28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2,368	456,195	455,790	457,312	410,917
	分配後		304,177	381,973	400,123	401,644	(註 2)
其他權益			-	(20,490)	(45,800)	(70,034)	(97,42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11,272	2,360,993	2,334,712	2,314,204	3,684,376
	分配後		2,193,081	2,286,771	2,279,045	2,258,536	(註 2)

註 1：上列年度個體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2,888,292	\$3,025,020	\$2,373,635	\$2,037,423	\$1,736,002
營業毛利		191,246	381,650	320,590	133,019	239,515
營業損益		133,331	270,995	173,187	41,083	135,8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835)	(52,989)	(63,679)	15,469	(69,664)
稅前淨利		80,496	218,006	109,508	56,552	66,21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4,551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4,551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1	(21,506)	(24,646)	(26,037)	(24,4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162	167,912	48,507	32,955	8,95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4,551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162	167,912	48,507	32,955	8,9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35	1.02	0.39	0.32	0.17

註 1：上列年度個體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與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黃鴻文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黃鴻文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	無保留意見(強調事項或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核閱)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強調事項或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註：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理由：因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隨著營運規模擴大將成為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而該子公司自 106 年度即委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為利於集團長期發展考量、帳務合併及管理營運需求調整。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05	60.43	60.01	58.78	52.40	52.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88	236.33	215.11	224.73	260.81	223.9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19.78	265.85	225.47	364.42	428.56	346.90
	速動比率	146.15	105.57	82.75	201.46	301.58	241.09
	利息保障倍數	2.39	4.14	2.58	1.75	1.55	1.7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4	2.32	2.38	2.03	1.59	1.81
	平均收現日數	188	157	153	180	230	202
	存貨週轉率(次)	1.50	1.22	0.87	0.97	0.84	0.8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47	3.37	2.38	2.82	2.14	1.74
	平均銷貨日數	243	299	419	376	435	4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1.46	1.07	0.87	0.56	0.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48	0.36	0.31	0.20	0.1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9	3.98	2.00	1.55	0.69	0.87
	權益報酬率(%)	2.86	8.07	2.81	1.86	0.11	0.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56	11.82	5.81	2.54	1.81	2.77
	純益率(%)	2.23	6.31	3.13	2.42	0.27	1.62
	每股盈餘(元)(註3)	0.35	1.02	0.39	0.32	0.17	0.07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2.34)	44.98	11.25	25.46	23.83	24.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1)	5.57	16.27	31.23	16.82	58.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33)	12.39	2.28	3.45	3.09	4.2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58	1.84	2.49	10.79	4.95	3.12
	財務槓桿度	1.81	1.37	1.73	(0.58)	(17.69)	2.5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

- 1.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現金增資完成後之銀行存款數增加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滑與平均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所致。
- 3.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要係因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滑與新建廠房所致。
- 5.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滑以及轉投資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6.資產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以及轉投資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7.權益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及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 8.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前淨利下滑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 9.純益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幅度較大所致。
- 10.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 1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係103-107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總額較低及本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12.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 13.財務槓桿度上升：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 1：上列財務資料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

註 2：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訊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基礎編制。

註 3：每股盈餘或虧損，已依盈餘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追溯調整流通股數計算。

註 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二)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12	61.91	61.89	62.86	59.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56	229.13	219.58	231.14	261.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18.62	255.25	221.00	307.67	273.25
	速動比率	144.83	94.61	72.74	140.79	145.26
	利息保障倍數	2.35	4.12	2.61	1.90	1.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4	2.32	2.48	2.02	1.61
	平均收現日數	188	157	147	181	227
	存貨週轉率(次)	1.50	1.22	0.90	0.98	0.8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47	3.37	2.53	2.92	2.36
	平均銷貨日數	243	299	406	374	4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1.46	1.16	0.95	0.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49	0.39	0.33	0.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9	4.00	2.10	1.79	1.15
	權益報酬率(%)	2.87	8.29	3.12	2.54	1.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42	11.75	5.90	3.05	3.22
	純益率(%)	2.23	6.26	3.08	2.90	1.92
	每股盈餘(元)(註2)	0.35	1.02	0.39	0.32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2.34)	44.72	10.49	31.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2)	3.67	12.28	28.44	18.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35)	12.67	2.01	4.77	3.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8	1.81	2.30	6.05	2.53
	財務槓桿度	1.81	1.35	1.65	(1.92)	2.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

1.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滑與平均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滑與新建廠房所致。
3.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滑以及轉投資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4.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以及轉投資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及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6. 純益率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幅度較大所致。
7. 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因稅後損益下滑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係因103-107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總額較低及本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轉投資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12. 財務槓桿度上升：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上列財務資料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基礎編製。

註2：每股盈餘或虧損，已依盈餘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追溯調整流通股數計算。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三、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90 頁。
- 四、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91~174 頁。
- 五、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75~253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153,337	3,809,559	2,343,778	61.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82,880	2,515,544	867,336	34.48
其他資產		722,452	373,458	348,994	93.45
資產總額		10,258,669	6,698,561	3,560,108	53.15
流動負債		1,435,830	1,045,384	390,446	37.35
非流動負債		3,939,901	2,891,721	1,048,180	36.25
負債總額		5,375,731	3,937,105	1,438,626	36.54
股本（含預收股本）		2,083,603	1,855,581	228,022	12.29
資本公積		1,287,282	71,345	1,215,937	1,704.31
保留盈餘		410,917	457,312	(46,395)	(10.15)
其他權益		(97,426)	(70,034)	(27,392)	39.11
非控制權益		1,198,562	447,252	751,310	167.98
股東權益總額		4,882,938	2,761,456	2,121,482	76.8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現金增資完成後之銀行存款數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持續投入新廠建置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投資風電產業供應鏈相關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所致。
4. 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流動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權益投資等均增加所致。
5.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所致。
6.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長期借款增加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7.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均增加所致。
8.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現增發行新股股票溢價增加所致。
9. 其他權益變動：主要係投資之緬甸世紀所產生的外幣兌換差價所致。
10.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要係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股權股本及股票溢價增加所致。
11.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現增發行新股股本及股票溢價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1,654,761	2,050,202	(395,441)	(19.29)
營業成本	1,424,097	1,918,622	(494,525)	(25.78)
營業毛利	230,664	131,580	99,084	75.30
營業費用	166,319	108,583	57,736	53.17
營業利益	64,345	22,997	41,348	179.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154)	24,091	(51,245)	(212.71)
稅前利益	37,191	47,088	(9,897)	(21.02)
所得稅費用	(32,805)	2,440	(35,245)	(1,444.47)
本期純益	4,386	49,528	(45,142)	(91.1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2.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商品銷售收入,因近幾年鋼價持續走揚,出售庫存成本較低之鋼材而挹注之獲利。				
3.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各家子公司皆處於草創建廠時期,尚無營收,而有固定需支出之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等存在所致。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減少：主要係 106 年度有較大額之處分固定資產(土地)利益存在所致。				
5.稅前利益、本期純益減少：主要係營業費用增加,及處分固定資產(土地)利益減少所致。				
6.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本公司獲利增加致應繳稅額增加及 104 年度核定數有異議申請覆查中先行認列入帳所致。				

###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依據產業未來前景及已簽約待執行工程案計算，預期未來一年度國內鋼構營收與 107 年度約當，產銷量約 6 萬噸(惟本年度集團仍有自建廠房，占產能而無法認列營收)。另投資之緬甸世紀鋼構公司建置已近完成，將努力爭取緬甸各方建設的工程商機，可陸續帶來新的營收績效。

### 三、現金流量分析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342,088	266,161	75,927	28.53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1,236,448)	(279,396)	(957,052)	342.54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3,275,328	489,421	2,785,907	569.2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增加：主係應收帳款及應收建造合約款收現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出增加：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所致。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增加：主要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母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現增發行新股。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108)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入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 出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 劃	理財計 劃
3,297,207	394,385	3,385,242	306,350	0	0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預期在手工程案回收及全面實施成本節約，預估為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主要係投資離岸風電相關供應鏈公司及世紀離岸風電公司興建廠房、購置設備。
- 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到期之中長期融資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

轉投資公司	107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427)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無開發銷售業務所致。	持續進行及評估投資效益較高之土地，以增加獲利。	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41,166)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	尚屬建廠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以「綠能產業-離岸風力發電水下基礎相關供應鏈」為主要投資計畫。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	(3,481)	從事投資活動	投資及匯兌損失所致。	該公司係轉投資緬甸世紀鋼鐵結構公司，未來緬甸廠建廠完成，並開始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無
華緬投資(股)公司	24	從事投資活動	轉投資公司營運獲利認列之投資收益。	未來如有轉投資計畫，將審慎評估，以增加獲利。	無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303)	金屬結構製造業	尚屬建廠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無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21)	國際貿易業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無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303)	金屬結構製造業	尚屬建廠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無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5,163)	鋼結構工程	尚屬建廠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鋼構業因行業特性，所需營運資金較大，易受融資利率波動影響，本公司積極爭取長期且較低利率之融資條件（如中長期聯貸額度）支應。

###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存款及進口融資，因應方式為使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操作，以管理相關風險。

###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依目前經濟情形，國內通貨膨脹指數尚屬低檔，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重大，惟本公司將會密切注意經濟情勢之發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專注本業經營與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不作高槓桿投資。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均依照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與對象	本 期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 金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世紀華都 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 5,000	\$4,900	2.1%	（註1）	（註2）	\$ 0	-	\$100,000	\$368,438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2：係提供資金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3：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新台幣 100,000 仟元為限。

註4：貸與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表淨值 10% 為限。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3 年度第 4 次董事會決議，同意子公司世紀華都為本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楊梅分行申請融資新臺幣壹億壹仟萬元整(含)範圍內之連帶保證責任，原中期擔保融資額度到期日為 108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 28 日提前就背書保證額度內實際動支數全數予以清償，並於 107 年 5 月 3 日取得清償證明，同時解除世紀華都背書保證責任。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不作套利與投機用途，除遵循主管機關頒佈之相關法規、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外，亦將依本公司制定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及「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係屬鋼結構之製造廠商，而其鋼構產品皆依客戶(業主)所提之建築結構設計圖製作，故並無專責對生產技術及產品功能進行研發之部門，且目前本公司仍將相關費用歸類予製造費用。然本集團主要是設置設計部門負責工圖面展開繪製及生產圖面事宜，同時針對各項產品類別進行降低投入成本、縮短施工期間、減少施工現場人數及勞工安全事件發生等事項進行研究，並將現有及未來自行開發之各類施工工法及相關製造技術向相關單位申請專利，進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以及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另子公司以國內不動產開發及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為主，尚無未來之研發計畫。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政策及法令變動情形，並隨時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相關產業脈動，並適時加以分析，惟 107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因科技改變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因應措施：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係屬專業鋼構廠商，鋼構工程所必需之原料包含鋼材（各式鋼板及一體成型之型鋼）、焊材、剪力釘、螺栓及鋅板底漆等，其中鋼板進貨對象以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鋼）為主，此乃基於中鋼為國內主要生產鋼板廠商所致，本公司享有向中鋼採購鋼板額度之優勢；另於型鋼方面，國內主要生產廠商為東和鋼鐵及中龍鋼鐵，本公司亦與此二家供應商之經銷商一盈發五金及誠鋼有長期配合之關係；且在價格及材質適合之情況下，仍有部分需求可以進口鋼材支應，所以供貨來源尚屬穩定，且應無原料短缺或中斷供應之虞。另子公司世紀華都公司主要進貨項目係為土地，所取得之土地來源主要係以個人及公司行號為主，並無特定供應者，其價格係因所在地段及面積大小而有差異，故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 2. 銷貨集中風險

鋼構工程因所投入之資金額度龐大且所需時間甚長，常因大型工程案於完工比例法之核算下，產生銷售集中於某些客戶之情況，此乃行業特性使然；惟本公司之工程個案皆係競標或議價取得，且主要客戶隨工程之興建與結束迭有變動，因此就中長期而言，本公司尚無銷售集中之風險。在子公司方面，由於房地產具有特殊性，其銷售對象多為不特定之個人或公司行號，且交易金額龐大，並無有銷售集中之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與克林營造衛生大樓工程，訴訟一、二審均由本公司勝訴。訴訟標的金額為新臺幣(下同)702萬9,284元。目前克林營造於106年度向臺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三審中。目前尚未定案。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

A.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為提升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由資訊室負責審視各項資安政策、規劃及執行，若產生相關資安狀況時，先由資訊室排除、或聯繫相關廠商討論應對措施，必要時報備總經理上以上層級來啟動相關應變措施。

B.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A)防火牆建立:阻隔網路攻擊及病毒防止，並提供各種分析報表。

(B)郵件伺服器建立:有效的防止經由郵件帶來的網路攻擊。

(C)防毒系統建立:於每台設備上安裝防毒軟體可降低來自各自檔案的威脅。

(D)人員觀念建立:定時宣導資訊安全的重要性。

(E)檔案伺服器建立:每個使用者有個自相應的權限讀寫檔案，並宣導特殊資料需另外加密，對於儲存於伺服器上的檔案也會另行做備份儲存。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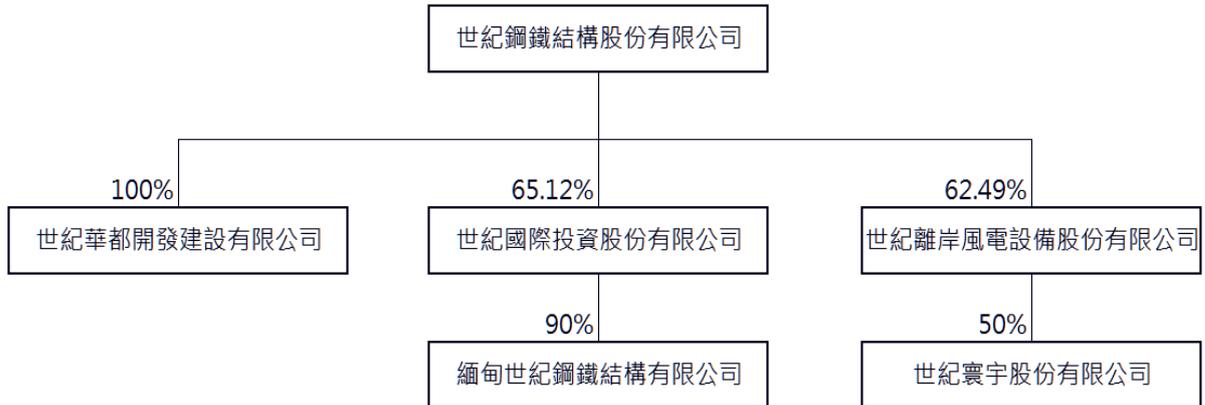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07.12.31)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99.12.21	桃園縣觀音鄉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50,000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及廠房之租售業務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06.05.15	桃園縣觀音鄉中山路一段 1119 號一樓	450,000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107.07.15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 1 段 126 巷 1 號 2 樓之 31	5,000	國際貿易業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3.11.25	15/F., BOC Group Life Assurance Tower, 136 Des Voeux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USD 18,000 仟元	從事投資活動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04.3.17	Lot No. A-2, Zone A, Thilawa Special Economic Zone, Yangon Region, Myanmar	USD 20,000 仟元	各項鋼結構工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以生產鋼材結構為主。
- (2)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詳如前揭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所示。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有比例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NTD50,000	10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27,350,000 股	60.78%
	董事	福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健泓	300,000 股	0.67%
	董事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弘	300,000 股	0.67%
	監察人	李清欽	1,245,000 股	2.77%
	總經理	李建成	510,000 股	1.13%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弘	175,000 股	35.00%
	董事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丁沈亮	250,000 股	50.00%
	董事	賴宣邠	75,000 股	15.00%
	監察人	賴惠華	-	0.00%
	總經理	林明弘	-	0.00%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USD 11,722	65.12%
	董事	Sinpao Investment Co., 代表人：粟明德、劉百慧	USD 3,000	16.67%
	董事	賴俊成	USD 831	4.62%
	董事	林素珠	USD 637	3.54%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黃宗源、 粟明德、徐發信	USD 18,000	90.00%
	董事	Chan Li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U Maung Sein @ Yang Ta Sin	USD 2,000	10.00%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稅後)	(稅後)
世紀華都開發 建設有限公司	50,000	76,129	4,450	71,679	-	-	(427)	-
世紀離岸風電 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2,850,768	157,326	2,693,442	-	-	(67,731)	-
世紀寰宇 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1	43	4,958	-	-	(43)	-
世紀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USD(仟元) 18,000	404,466	653	403,813	-	-	(5,346)	-
緬甸世紀鋼鐵 結構有限公司	USD(仟元) 20,000	505,971	56,597	449,374	5,760	(9,894)	(5,737)	-

## 7.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8.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36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清標、洪茂益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上

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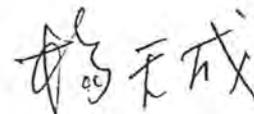
監察人 秦嘉鴻



監察人 林碧花



監察人 楊天成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5 月 10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工程收入認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654,761 仟元，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鋼構工程之承攬業務，並採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於財務報表結束日以個別合約總價款按照個別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據已發生成本占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

工程損益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工程收入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投入成本及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以及抽核主要客戶工程合約文件，核對工程合約總價是否與工程利益分攤表一致、針對工程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抽核檢視收款進度是否與工程合約存在重大差異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合計為1,374,887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13%，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暨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173,979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70%，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606)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6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0元，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

#### 其他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1.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2.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金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297,207	32	\$921,586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52,321	1	-	-
1140	合約資產	四及六.21	1,072,546	10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八	229,886	2	179,95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287,766	3	958,963	14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四及六.7	-	-	633,178	9
1200	其他應收款		6,824	-	8,474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8	1,100,990	11	988,711	1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	-	45,53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5,797	1	73,16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153,337</u>	<u>60</u>	<u>3,809,559</u>	<u>5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5,419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53,44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179,795	2	5,792	-
1560	合約資產	四及六.21	14,575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3,382,880	33	2,515,544	3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11及八	214,238	2	148,870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7	33,678	-	24,55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	-	39,40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2	221,307	2	154,83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105,332</u>	<u>40</u>	<u>2,889,002</u>	<u>43</u>
1xxx	資產總計		<u>\$10,258,669</u>	<u>100</u>	<u>\$6,698,56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3及八	\$203,763	2	\$219,589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4	49,976	1	49,955	1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21	191,724	2	-	-
2150	應付票據		441,675	4	247,262	4
2170	應付帳款		170,243	2	307,287	5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四及六.7	-	-	69,01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5及七	135,149	1	55,78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39,243	-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187,476	2	74,16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581	-	22,3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35,830	14	1,045,384	16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四及六.21	25,005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6	768,360	7	-	-
2540	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3,133,568	31	2,875,938	4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8	12,968	-	15,78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39,901	38	2,891,721	43
2xxx	負債總計		5,375,731	52	3,937,105	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20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2,055,581	20	1,855,581	28
3140	預收股本		28,022	-	-	-
3200	資本公積	六.20	1,287,282	13	71,345	1
3300	保留盈餘	六.2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5,229	1	149,33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0,034	1	45,80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5,654	2	262,182	4
3400	其他權益		(97,426)	(1)	(70,034)	(1)
36xx	非控制權益		1,198,562	12	447,252	6
3xxx	權益總計		4,882,938	48	2,761,456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258,669	100	\$6,698,56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達

會計主管：林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1	\$1,654,761	100	\$2,050,202	100
5000	營業成本		(1,424,097)	(86)	(1,918,622)	(94)
5900	營業毛利		230,664	14	131,580	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531)	(1)	(36,695)	(2)
6200	管理費用	七	(130,921)	(8)	(71,88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22	(22,867)	(1)	-	-
	營業費用合計		(166,319)	(10)	(108,583)	(5)
6900	營業利益		64,345	4	22,99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5				
7010	其他收入		17,392	1	10,5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19	1	76,073	4
7050	財務成本		(67,983)	(4)	(62,505)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9	(582)	-	(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154)	(2)	24,091	1
7900	稅前淨利		37,191	2	47,088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7	(32,805)	(2)	2,440	-
8200	本期淨利		4,386	-	49,528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939	-	(1,8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736)	(2)	(41,347)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797)	(2)	(43,1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411)	(2)	\$6,378	-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3,411	2	\$58,99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29,025)	(2)	(9,464)	(1)
			\$4,386	-	\$49,528	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8,958	-	\$32,955	1
8720	非控制權益		(48,369)	(2)	(26,577)	(1)
			\$(39,411)	(2)	\$6,378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8	\$0.17		\$0.3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8	\$0.17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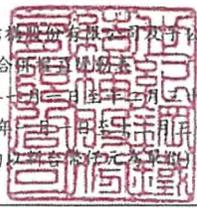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雲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855,581	\$-	\$69,141	\$142,015	\$20,490	\$293,285	\$(45,800)	\$2,334,712	\$228,783	\$2,563,495
B1	一〇五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315		(7,315)	-	-	-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5,310	(25,310)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7)		(55,667)		(55,66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204					2,204		2,204
D1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損)						58,992		58,992	(9,464)	49,528
D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03)	(24,234)	(26,037)	(17,113)	(43,15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189	(24,234)	32,955	(26,577)	6,37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245,046	245,046
Z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55,581	\$-	\$71,345	\$149,330	\$45,800	\$262,182	\$(70,034)	\$2,314,204	\$447,252	\$2,761,456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855,581	\$-	\$71,345	\$149,330	\$45,800	\$262,182	\$(70,034)	\$2,314,204	\$447,252	\$2,761,456
B1	一〇六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899		(5,899)	-	-	-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24,234)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8)		(55,668)		(55,668)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39,065					39,065		39,06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204)			(27,077)		(29,281)		(29,281)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損)						33,411		33,411	(29,025)	4,386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939	(27,392)	(24,453)	(19,344)	(43,7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350	(27,392)	8,958	(48,369)	(39,411)
E1	現金增資	200,000		1,007,770					1,207,770		1,207,7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022	171,306					199,328		199,32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799,679	799,679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55,581	\$28,022	\$1,287,282	\$155,229	\$70,034	\$185,654	\$(97,426)	\$3,684,376	\$1,198,562	\$4,882,9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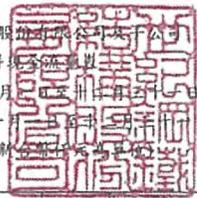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明



會計主管：林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37,191	\$47,088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819)	-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4,332)	(5,8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5,949)	(541,094)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62,435	58,08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880	290,21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2,867	25,82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76)	(9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11)	(16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23,811)
A20900	利息費用	67,983	62,02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69	(1,432)
A21200	利息收入	(5,523)	(2,90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579	3,4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582	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36,448)	(279,39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084)	(84,011)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7,953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161)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92,545	759,829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63,606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08,371)	(757,599)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9,935)	(103,75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1	49,95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0,781	(182,421)	C01200	發行公司債	1,000,000	-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	706,41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28,927	4,788,5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46	(8,71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60,158)	(4,542,888)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12,279)	(6,52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4)	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752)	31,63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5,668)	(55,667)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3,535)	-	C04600	現金增資	1,207,770	-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94,413	51,4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770,306	247,25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4,207	(301,08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75,328	489,421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	42,3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6,984	8,922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5,347)	(20,6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747)	(2,21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68	24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75,621	455,5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05,436	350,20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1,586	466,0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807)	(59,58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97,207	\$921,5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41)	(24,45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2,088	266,16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



經理人：林明



會計主管：林慶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設立。目前主要經營業務包括：(一)鋼架、鐵骨等建材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安裝工程業務及(二)大樓及橋樑鋼骨結構製造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1119號。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由民國一〇六年版升級至民國一〇七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初次適用日之調整對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表：

	民國106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	版本升級調整數	民國107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	\$45,533	\$45,533	(2)
應收帳款	958,963	(517,549)	441,414	(1)
應收建造合約款	633,178	(633,178)	-	(1)
其他金融資產	45,533	(45,533)	-	(2)
合約資產	-	1,145,106	1,145,106	(1)
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39,409	(39,409)	-	(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	39,409	39,409	(2)
合約資產	-	5,622	5,622	(1)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307,287	\$(201,251)	\$106,036	(1)
合約負債	-	270,264	270,264	(1)
應付建造合約款	69,013	(69,013)	-	(1)

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若仍採用民國一〇六年版本收入相關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之規定，對本集團每一財務報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

受影響會計項目	民國107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	假設採用民國 106年版收入相 關之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差異數	說明
107.12.31				
資產負債表：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287,766	\$712,752	\$(424,986)	(1)
應收建造合約款	-	662,135	(662,135)	(1)
合約資產	1,072,546	-	1,072,546	(1)
其他金融資產	-	52,321	(52,321)	(2)
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52,321	-	52,321	(2)
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53,440	(53,440)	(2)
合約資產	14,575	-	14,57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53,440	-	53,440	(2)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70,243	\$333,226	\$(162,983)	(1)
合約負債	191,724	-	191,724	(1)
應付建造合約款	-	53,746	(53,746)	(1)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5,005	-	25,005	(1)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107年1月1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107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工程收入，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
- C.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工程收入係採用完工百分比法(以已發生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百分比衡量)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隨本集團將所承諾之營造工程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且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衡量，並未對營造工程之收入認列產生重大影響。

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承包商完成所有合約義務，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判斷該付款之安排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該款項於完成合約義務前係認列於合約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前，應收工程保留款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認列為應收款。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前，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已認列成本與利潤(損失)之淨結果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係認列為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 D.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詳附註十二。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說明如下：

A.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a)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 247,332 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 247,332 仟元。另本集團預計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且已全數支付相關之租金者，將長期預付租金 139,339 仟元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2.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3.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1.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2.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 (3)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 (4)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合併概況

####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各項土地開投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100.00%	100.00%
本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65.12%	65.12%
本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62.49%	60.78%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鋼構工程	90.00%	9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	50.00% (註)	-%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間設立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6.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複合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9. 存貨

存貨包括鋼板、條版、型鋼、相關鋼結構材料及待建之營建用地等，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

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15~55年
- 機器設備：2~20年
- 租賃改良：2年
-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3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 13.租賃

###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5.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收入及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 工程收入

本集團從事營造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超過認列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 銷售商品

本集團之銷售商品交易，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90天收款，於商品移轉控制且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款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 銷售商品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工程收入

依據建造合約之結果是否可靠估計，選擇收入認列方式：

- (1)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則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決定完工程度所採用之方法為每一單獨合約已發生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衡量。
- (2)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則採成本回收法認列收入，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

###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 16.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 2.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5號之合約，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詳附註六。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週轉金	\$3,987	\$1,247
支票及活期存款	3,246,226	920,339
定期存款	46,994	-
合計	<u>\$3,297,207</u>	<u>\$921,586</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5,419	
合    計	\$5,419	
流    動	\$-	
非流    動	5,419	
合    計	\$5,41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5,761	
流    動	\$52,321	
非流    動	\$53,440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其他金融資產

	107.12.31(註)	106.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84,942
流    動		\$45,533
非流    動		\$39,40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5. 應收票據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229,886	\$179,951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229,886	\$179,951

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 6. 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331,963	\$1,006,523
減：備抵損失	(44,197)	(47,560)
合 計	\$287,766	\$958,96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天至90天，承攬工程及勞務提供則依合約進度請款。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度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6.01.01	\$27,833	\$-	\$27,83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24,061	-	24,06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334)	-	(4,334)
106.12.31	\$47,560	\$-	\$47,56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未逾期	六個月至					
	且未減損	六個月內	一年內	一年以上 至三年內	三年以上 至六年內	六年以上	
106.12.31	\$621,617	\$63,809	\$197,517	\$51,647	\$22,709	\$1,664	\$958,963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期超過12個月以後收回之金額為512,747仟元。該保留期間即本集團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一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7。

#### 7. 應收建造合約款/應付建造合約款

本集團依投入法認列建造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至今已發生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成本。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7.12.31(註)	106.12.31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7,529,033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 合約資產總額		<u>(6,895,855)</u>  \$633,178
應付建造合約款：	107.12.31(註)	106.12.31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505,066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u>(436,053)</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 合約負債總額		<u>\$69,01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表達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 8.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鋼板	\$423,976	\$614,819
型鋼	361,401	288,494
附板	57,757	63,577
物料	35,403	14,104
鋼捲	2,891	5,985
條板	787	1,732
在製品	218,775	-
合計	<u>\$1,100,990</u>	<u>\$988,711</u>

(2)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424,097仟元及1,918,622仟元，其中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分別為2,598仟元及5,783仟元。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16	29.00%	\$5,792	29.0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73,979	26.42%	-	-%
合計	<u>\$179,795</u>		<u>\$5,792</u>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間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29%，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間投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為26.42%，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集團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79,795仟元及5,792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82)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2)	\$(8)

(4)本集團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本集團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5)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1,209,228	\$635,899	\$588,645	\$7,414	\$45,932	\$478,366	\$2,965,484
增添	284	2,783	22,271	-	17,697	962,476	1,005,511
處分	(49,796)	(12,643)	(1,985)	-	(793)	-	(65,217)
移轉	-	247,965	2,397	-	650	(251,012)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222)	-	(145)	(20,599)	(27,966)
107.12.31	\$1,159,716	\$874,004	\$604,106	\$7,414	\$63,341	\$1,169,231	\$3,877,812
106.01.01	\$1,219,143	\$635,454	\$449,234	\$7,521	\$43,190	\$231,922	\$2,586,464
增添	193,161	445	129,651	148	4,355	270,304	598,064
處分	(204,165)	-	(2,785)	(249)	(1,486)	-	(208,685)
移轉	1,089	-	14,382	-	-	(9,091)	6,3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837)	(6)	(127)	(14,769)	(16,739)
106.12.31	\$1,209,228	\$635,899	\$588,645	\$7,414	\$45,932	\$478,366	\$2,965,484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47,110	\$265,846	\$7,414	\$29,570	\$-	\$449,940
折舊	-	20,988	34,894	-	5,473	-	61,35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處分	-	(12,643)	(1,985)	-	(793)	-	(15,421)
移轉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4)	(659)	-	(59)	-	(942)
107.12.31	\$-	\$155,231	\$298,096	\$7,414	\$34,191	\$-	\$494,932
106.01.01	\$-	\$130,445	\$231,742	\$6,355	\$26,438	\$-	\$394,980
折舊	-	16,665	34,429	1,314	4,597	-	57,005
處分	-	-	(784)	(249)	(1,444)	-	(2,477)
移轉	-	-	533	-	-	-	5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4)	(6)	(21)	-	(101)
106.12.31	\$-	\$147,110	\$265,846	\$7,414	\$29,570	\$-	\$449,940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159,716	\$718,773	\$306,010	\$-	\$29,150	\$1,169,231	\$3,382,880
106.12.31	\$1,209,228	\$488,789	\$322,799	\$-	\$16,362	\$478,366	\$2,515,544

(1)本集團購置土地位於桃園市觀音區廣興段及白沙屯段，用途為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存貨倉儲之用。因屬農地目前分別由賴文祥及陳杏雪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設定抵押權予本集團。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1.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7.01.01	\$150,427	\$40,071	\$190,498
增添－源自購買	66,448	-	66,448
107.12.31	\$216,875	\$40,071	\$256,946
106.01.01	\$150,427	\$40,071	\$190,498
增添－源自購買	-	-	-
106.12.31	\$150,427	\$40,071	\$190,498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17,849	\$23,779	\$41,628
當期折舊	-	1,080	1,080
107.12.31	\$17,849	\$24,859	\$42,70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01.01	\$17,849	\$22,698	\$40,547
當期折舊	-	1,081	1,081
106.12.31	<u>\$17,849</u>	<u>\$23,779</u>	<u>\$41,628</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199,026</u>	<u>\$15,212</u>	<u>\$214,238</u>
106.12.31	<u>\$132,578</u>	<u>\$16,292</u>	<u>\$148,870</u>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79	\$1,379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080)	(1,081)	
合計	<u>\$299</u>	<u>\$298</u>	

(1)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合計為501,523仟元，該公允價值分別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八日進行之評價暨政府公告現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

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為304,143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2)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2.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2,125	\$1,065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136,271	153,767
預付設備款	82,911	-
合計	<u>\$221,307</u>	<u>\$154,832</u>

(1)本集團為擴展業務之需要，於緬甸迪洛瓦特別經濟區Class-A工業區取得土地使用權，攤銷年限為49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為3,068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為136,271仟元，合計139,339仟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7.12.31	106.12.31
	1.700%~2.859	\$85,463	\$195,227
無擔保銀行借款	%		
擔保銀行借款	1.81%~2%	118,300	24,362
合計		\$203,763	\$219,589

(1)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71,237仟元及254,211仟元。

(2)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應付短期票券

	107.12.31	106.12.31
應付商業本票	\$50,000	\$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4)	(45)
合計	\$49,976	\$49,955

15.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費用	\$85,333	\$45,500
應付利息	2,684	2,34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048	1,780
應付設備款	45,084	6,163
合計	\$135,149	\$55,783

16.應付公司債

(1)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792,100	\$-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23,740)	-
合計	768,360	-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一年以上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768,360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5,419)	\$-
權益要素－轉換權	\$30,382	\$-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5。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B)發行日： 107.07.30
- (C)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0.75%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07.07.30~110.07.30
- (F)擔保情形：
- a.本轉換公司債委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除本金外尚須包含利息及所有潛在之債務(包括遲延利息、設有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提前贖回權及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於執行前揭贖回權或賣回權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
  - b.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 c.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 d.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 (G)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止(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

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75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5 元調整為 74.59 元。

(I)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日)，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a.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b.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700,000 仟元

(B)發行日： 107.07.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發行價格：按票面價格發行
- (D)票面利率：0%
- (E)發行期間：107.07.31~110.07.31
- (F)擔保情形：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G)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到期日止(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台幣 74.60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4.60 元調整為 74.19 元。
- (I)本公司之贖回權：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17.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u>擔保借款</u>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05年11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1次清償，年利率：107及106年度分別為1.85~2.02%及1.90%~2.10%	\$1,241,000	\$1,319,833
質抵押借款，自103年8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還款，年利率：107年及106年度皆為1.90%~1.91%	600,000	600,000
小 計	<u>1,841,000</u>	<u>1,919,833</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自103年5月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還本，每月付息，年利率：107及106年度皆為2.05%	1,321,420	858,819
信用借款—自106年5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8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8期平均分攤還本金，年利率：107及106年度皆為1.63%	105,000	120,000
信用借款—自106年9月起，每季付息，108年9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107及106年度皆為1.63%	60,000	60,000
小 計	<u>1,486,420</u>	<u>1,038,819</u>
合 計	3,327,420	2,958,65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476)	(74,167)
手續費	(6,376)	(8,547)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3,133,568</u>	<u>\$2,875,938</u>

- (1)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機構借款、充實購料週轉金暨營運週轉金及支應桃園觀音廠新建置廠房之所需，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與八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乙項及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六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六億元；丙項授信額度為十四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三十六億元。

根據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度及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本公司半年度及年度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

- (2)有關資產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8.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12.31	106.1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412	\$15,183
存入保證金	556	600
合 計	\$12,968	\$15,783

#### 19.退職後福利計畫

#####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065仟元及6,754仟元。

#####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350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29	\$42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50	162
合 計	\$479	\$58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106.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8,947	\$40,392	\$37,7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535)	(25,209)	(24,62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12,412	\$15,183	\$13,13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01.01	\$37,763	\$(24,626)	\$13,137
當期服務成本	423	-	423
利息費用(收入)	468	(306)	162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891	(306)	58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884	65	949
經驗調整	854	-	854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1,738	65	1,803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342)	(342)
106.12.31	40,392	(25,209)	15,183
當期服務成本	329	-	329
利息費用(收入)	399	(249)	15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728	(249)	47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	-	(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77	(766)	11
經驗調整	(2,946)	-	(2,946)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2,173)	(766)	(2,939)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311)	(311)
107.12.31	\$38,947	\$(26,535)	\$12,412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0.75%	1.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777)	\$-	\$(884)
折現率減少0.25%	801	-	913	-
預期薪資增加0.25%	781	-	893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762)	-	(86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20.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2,055,581仟元及1,855,581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05,558仟股及185,558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經金管會核准，並以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增資後額定股本為2,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2,055,581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5,558仟股。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申請轉換金額分別為300仟元及207,600仟元，分別申請換發普通股4仟股及2,798仟股；上述申請換發普通股業經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同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股票發行溢價	\$1,256,900	\$69,14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204
認股權	30,382	-
合 計	<u>\$1,287,282</u>	<u>\$71,345</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A. 盈餘分配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彌補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相互搭配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之 30%。

####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 D.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因其他權益項目減項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仟元及 25,310 仟元。

E.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899	\$7,315		
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25,3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8	55,667	\$0.30	\$0.30
合計	\$85,801	\$88,292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計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非控制權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447,252	\$228,78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29,025)	(9,46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344)	(17,113)
現金增資	799,679	245,046
期末餘額	<u>\$1,198,562</u>	<u>\$447,252</u>

21.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	\$1,425,071	\$1,991,425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229,690	58,777
合 計	<u>\$1,654,761</u>	<u>\$2,050,202</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	\$1,425,071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229,690
合 計	<u>\$1,654,76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29,690
隨時間逐步滿足	1,425,071
合 計	<u>\$1,654,761</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

	107.01.01	107.12.31	差異數
工程建造及應收工程保留款	\$1,150,727	\$1,087,121	\$(63,606)
流 動	\$1,145,105	\$1,072,546	(72,559)
非 流 動	5,622	14,575	8,953
合 計	\$1,150,727	\$1,087,121	\$(63,606)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資產減少，其中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約對價已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而自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者為63,606仟元。另減損之影響評估請參閱附註六.22。

B. 合約負債

	107.01.01	107.12.31	差異數
工程建造及應付工程保留款	\$270,264	\$216,729	\$(53,535)
流 動	\$270,264	\$191,724	\$(78,540)
非 流 動	-	25,005	25,005
合 計	\$270,264	\$216,729	\$(53,535)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

2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合約資產	\$5,808	
應收帳款	17,059	
代付款	-	
合 計	\$22,867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1,113,351仟元，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26,230仟元。

(2)代付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2,497	\$8,454	\$40,951
損失率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8,454)	(8,454)
帳面金額	\$32,497	\$-	\$32,497

(3)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註)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6個月至1年	逾期 1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15,472	\$835	\$3,085	\$34,003	\$8,454	\$561,849
損失率	0.04%	-%	50%	99%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99)	-	(1,543)	(34,001)	(8,454)	(44,197)
帳面金額	\$515,273	\$835	\$1,542	\$2	\$-	\$517,652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代付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20,422	\$27,138	\$8,454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20,422	27,138	8,4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808	17,059	-
期末餘額	\$26,230	\$44,197	\$8,454

## 23.營業租賃

###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向三福氣體承租液態氧氣設備，租期將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另向台北港務公司承租土地供倉儲使用，租期將於民國一一六年五月到期。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19,354	\$20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4,128	345
超過五年	213,085	-
合 計	<u>\$306,567</u>	<u>\$550</u>

### 24.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065	\$6,754
確定福利計畫	479	585
其他員工福利	184,333	159,65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91,877</u>	<u>\$166,99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3,059	\$121,091
營業費用	78,818	45,899
合 計	<u>\$191,877</u>	<u>\$166,990</u>
折舊費用彙總		
營業成本	\$56,751	\$53,679
營業費用	5,684	4,407
合 計	<u>\$62,435</u>	<u>\$58,086</u>

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情況，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不低於1.5%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5%估列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024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額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1,024仟元，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890仟元，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 25.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租金收入	\$2,105	\$2,105
利息收入	(註)	2,9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23	(註)
其他收入—其他	9,603	5,522
廉價購買利益	161	-
合 計	<u>\$17,392</u>	<u>\$10,531</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084	\$84,011
淨外幣兌換(損)益	7,144	(8,9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損失)(註)	211	1,180
什項支出	(420)	(121)
合 計	<u>\$24,019</u>	<u>\$76,073</u>

註：民國一〇七年度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民國一〇六年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財務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2,482	\$59,352
應付公司債利息	4,662	-
其他利息費用	23	-
財務費用	4,392	3,873
減：列入符合資本化要件資產 成本之金額	(3,576)	(720)
財務成本合計	<u>\$67,983</u>	<u>\$62,50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3,576	\$720
利息資本化年平均利率	2.03%	1.93%

26.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939	\$-	\$2,939	\$-	\$2,9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46,736)	-	(46,736)	-	(46,7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3,797)</u>	<u>\$-</u>	<u>\$(43,797)</u>	<u>\$-</u>	<u>\$(43,797)</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1,803)	\$-	\$(1,803)	\$-	\$(1,80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41,347)	-	(41,347)	-	(41,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3,150)	\$-	\$(43,150)	\$-	\$(43,150)

## 27. 所得稅

(1)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2)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6,986	\$4,1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14,942	14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	(4,790)	(6,739)
得稅費用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333)	-
所得稅費用	\$32,805	\$(2,44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7,191	\$47,088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388)	\$8,00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9,710	1,65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075	2,004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69)	(14,25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728)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63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4,942	1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32,805	\$(2,440)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響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4,819	\$850	\$(167)	\$-	\$5,502
工程損失	9,008	1,590	3,888	-	14,4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4	190	696	-	1,960
未實現銷貨毛利	5,816	1,026	1,708	-	8,5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581	456	34	-	3,071
其他	1,257	221	(1,369)	-	10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333	\$4,79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555				\$33,6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55				\$33,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 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4,962	\$(143)	\$-	\$4,819
工程損失	4,552	4,456	-	9,0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2	992	-	1,07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529	287	-	5,8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233	348	-	2,581
其他	458	799	-	1,25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739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7,816			\$24,55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816			\$24,5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A.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抵虧損金額	得扣抵之最後年度
106 年度	\$13,177	116年度
107 年度(預計)	66,051	117年度
合 計	\$79,228	

B.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抵虧損金額	得扣抵之最後年度
102 年度	\$283	112年度
103 年度	226	113年度
104 年度	515	114年度
105 年度	445	115年度
106 年度	451	116年度
107 年度(預計)	427	117年度
合 計	\$2,347	

(6)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6,315仟元及2,240仟元。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註1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而民國一〇四年度尚在申請復查中。

註2：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民國一〇六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尚未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8.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u>\$33,411</u>	<u>\$58,992</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92,996</u>	<u>185,55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17</u>	<u>\$0.32</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之淨利(仟元)	\$33,411	\$58,992
轉換公司債利息	(註)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之淨利(仟元)	<u>\$33,411</u>	<u>\$58,992</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2,996	185,558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仟股)	(註)	-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16	8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93,012</u>	<u>185,63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17</u>	<u>\$0.32</u>

註：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29.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一〇七年度</u>	<u>一〇六年度</u>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352,840	\$314,954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1,382,195)	(312,750)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u>\$(29,355)</u>	<u>\$2,204</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0.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7.12.31	106.12.31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34.88%	34.88%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7.51%	39.22%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07.12.31	106.12.31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836	\$157,37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010,310	\$239,697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5)	\$(3,125)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6,565)	\$(5,349)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收入	\$5,760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5,919)	(8,9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654)	(46,177)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收入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67,752)	(13,8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52)	(13,87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07.12.31	106.12.31
流動資產	\$63,837	\$27
非流動資產	442,163	451,662
流動負債	(57,250)	(47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07.12.31	106.12.31
流動資產	\$2,405,557	\$588,470
非流動資產	447,733	24,154
流動負債	(157,369)	(1,498)
非流動負債	(26)	-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活動	\$16,222	\$2
投資活動	(16,430)	-
籌資活動	-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08)	\$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現金流量彙總資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活動	\$69,930	\$(13,098)
投資活動	(424,079)	(24,180)
籌資活動	2,152,526	625,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798,377	\$587,72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 應付費用(帳列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729	\$-

(2) 顧問服務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6,650	\$850

3.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3,524,807	\$3,169,694

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766	\$12,612

八、質押之資產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761	(註) 保證金及備償戶	
其他金融資產	(註)	\$84,942 保證金及備償戶	
應收票據	110,631	- 短期借款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4,068	1,587,283	長、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147,790	148,870	長、短期借款及發 行公司債擔保
合 計	\$1,888,250	\$1,821,095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35,359仟元。

2.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計5,349,461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419	(註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927,444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3)	(註1)	\$2,153,916
合 計	\$3,932,863	\$2,153,916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3,763	\$219,589
應付短期票券	49,976	49,955
應付款項	747,067	592,932
應付公司債	768,36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21,044	2,950,105
存入保證金	556	158
合 計	<u>\$5,090,766</u>	<u>\$3,812,739</u>

註：

- 1.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2.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3.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36仟元及1,182仟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32仟元及1,491仟元。

####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約為45%及7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12.31					
借款	\$455,375	\$3,174,399	\$15,801	\$-	\$3,645,575
應付款項	747,067	-	-	-	747,067
應付公司債	-	792,100	-	-	792,100
存入保證金	556	-	-	-	556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12.31					
借款	\$343,711	\$2,130,938	\$745,000	\$-	\$3,219,649
應付款項	592,932	-	-	-	592,932
存入保證金	-	-	-	158	158

上表關於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219,589	\$49,955	\$2,950,105	\$600	\$-	\$3,220,249
現金流量	(15,826)	21	368,769	(44)	1,000,000	1,352,920
非現金 之變動	-	-	2,170	-	(231,640)	(229,470)
107.12.31	\$203,763	\$49,976	\$3,321,044	\$556	\$768,360	\$4,343,699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68,360	\$-
	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71,861	\$-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性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6。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5,419	\$5,41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無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
107年1月1日	\$-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 (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 失」)	21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得	6,772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處分	(1,564)
107年12月31日	\$5,41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為 211 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持有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重大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關係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 評價模型	波動率	75.82%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1%，對本集團 損益將減少(40)仟 元及(110)仟元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此情形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501,523	\$501,523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6)	\$-	\$-	\$771,861	\$771,86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304,143	\$304,143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465	30.71	\$167,828
緬幣	367,662	0.020	7,28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6	30.69	\$4,180
緬幣	945,150	0.020	18,714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10	29.76	\$143,146
緬幣	2,824,788	0.0218	61,72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38	29.76	\$24,939
緬幣	1,387,878	0.0218	30,32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7,144仟元及(8,997)仟元。

####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三。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1. 合併公司皆具有類似之經濟特性，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2.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台 灣	\$1,649,001	\$2,033,139
緬 甸	5,760	17,063
合 計	\$1,654,761	\$2,050,202

(2) 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3. 台 灣 重	\$3,662,283	\$2,448,160
緬 甸 要	407,246	415,222
合 計 客	\$4,069,529	\$2,863,382
戶		

資訊：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A 客 戶	\$-	\$516,367
B 客 戶	30,034	263,535
C 客 戶	-	207,872
D 客 戶	313,484	90,668
E 客 戶	191,733	-
F 客 戶	166,015	49,573
合 計	\$701,266	\$1,128,015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 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000	\$5,000	\$4,450 (註5)	2.10%	2	\$-	營業週轉	\$-	-	\$-	\$100,000	\$368,438

註1：0為本公司。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新台幣100,000仟元為限。

註4：貸與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10%為限。

註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名 稱	公司名稱	關 係(註2)										
1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368,438	\$110,000	\$-	\$-	\$-	-%	\$368,438	N	Y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50,000	\$50,000	5,000	100.00%	\$71,679	\$(427)	\$(427)	註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	1,759,945	377,750	54,994	62.49%	1,674,290	(67,731)	(41,166)	註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投資活動	370,768	370,768	11,722	65.12%	229,067	(5,346)	(3,481)	註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投資活動	5,800	5,800	580	29.00%	5,816	82	2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	8,717	13.21%	86,990	(1,483)	(303)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	2,500	-	250	50.00%	2,479	(43)	(21)	註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	8,717	13.21%	86,990	(1,483)	(303)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緬甸	鋼構工程	USD 18,000	USD 18,000	18,000	90.00%	404,437	(5,737)	(5,163)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85,672	依合約規定	5.18%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支出	641	依合約規定	0.04%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4,984	依合約規定	0.30%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91	依合約規定	0.01%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4,629	依合約規定	0.28%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	服務收入	1,330	依合約規定	0.08%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32	依合約規定	0.01%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0,960	依合約規定	0.79%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61	依合約規定	-%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398	依合約規定	0.32%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53	依合約規定	0.01%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2	依合約規定	-%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5,174	依合約規定	0.54%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資金融通)	4,450	依合約規定	0.04%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2,287	依合約規定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工程收入認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736,002 仟元，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鋼構工程之承攬業務，並採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於財務報表結束日以個別合約總價款按照個別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據已發生成本占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工程收入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

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投入成本及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以及抽核主要客戶工程合約文件，核對工程合約總價是否與工程利益分攤表一致、針對工程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抽核檢視收款進度是否與工程合約存在重大差異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合計為 1,370,004 仟元，占資產總額 15%，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暨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86,990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0.96%，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303)仟元，占個體稅前淨利之(0.46)%，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0元，占個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

### **其他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金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870,852	10	\$259,389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52,321	1	-	-
1140	合約資產	四及六.21	1,067,663	1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八	229,886	2	179,95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287,766	3	957,000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82,292	1	1,290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四及六.7	-	-	633,179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6,614	-	7,9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7,563	-	29,371	1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8	1,086,951	12	972,262	1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	-	45,53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1,207	1	67,92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03,115	42	3,153,801	5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5,419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17,749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2,067,842	23	708,967	11
1560	合約資產	四及六.21	14,575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10	2,920,069	33	2,252,260	3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11及八	138,792	2	73,42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7	33,678	-	24,555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	-	17,7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2	17,114	-	22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215,238	58	3,077,182	49
1xxx	資產總計		\$9,018,353	100	\$6,230,98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 

世紀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3及八	\$203,763	2	\$219,589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4	49,976	1	49,955	1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21	169,366	2	-	-
2150	應付票據		388,642	4	246,906	4
2170	應付帳款		170,243	2	303,23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1	-	-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四及六.7	-	-	54,657	1
2206	其他應付款	六.15	111,261	1	65,377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55,174	1	-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39,243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187,476	2	74,16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410	-	11,17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91,815	15	1,025,058	1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四及六.21	25,005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6	768,360	9	-	-
2540	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3,133,568	35	2,875,938	46
26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8及七	15,229	-	15,78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42,162	44	2,891,721	46
2xxx	負債總計		5,333,977	59	3,916,779	6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0				
3110	普通股股本		2,055,581	23	1,855,581	30
3140	預收股本		28,022	-	-	-
3200	資本公積	六.20	1,287,282	14	71,345	1
3300	保留盈餘	六.2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5,229	2	149,33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0,034	1	45,80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5,654	2	262,182	4
3400	其他權益		(97,426)	(1)	(70,034)	(1)
3xxx	權益總計		3,684,376	41	2,314,204	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9,018,353	100	\$6,230,98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1及七	\$1,736,002	100	\$2,037,4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1,496,487)	(86)	(1,904,404)	(94)
5900	營業毛利		239,515	14	133,019	6
5920	已(未)實現利益		(8,541)	-	(1,68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30,974	14	131,335	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103)	(1)	(36,242)	(2)
6200	管理費用		(64,124)	(4)	(54,01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22	(22,867)	(1)	-	-
	營業費用合計		(95,094)	(6)	(90,252)	(4)
6900	營業利益		135,880	8	41,08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5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1,023	1	15,41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649	1	77,385	4
7050	財務成本		(67,983)	(3)	(62,505)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9	(45,353)	(3)	(14,82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664)	(4)	15,469	1
7900	稅前淨利		66,216	4	56,552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7	(32,805)	(2)	2,440	-
8200	本期淨利		33,411	2	58,99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939	-	(1,8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392)	(2)	(24,23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453)	(2)	(26,03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958	-	\$32,955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8	\$0.17		\$0.3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8	\$0.17		\$0.3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敏

會計主管：林麗雲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本 3100	預收股本 314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 公積 3310	特別盈餘 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855,581	\$-	\$69,141	\$142,015	\$20,490	\$293,285	\$(45,800)	\$2,334,712
	一〇五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315		(7,315)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5,310	(25,310)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7)		(55,66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變動數			2,204					2,204
D1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						58,992		58,992
D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03)	(24,234)	(26,03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189	(24,234)	32,955
Z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855,581</u>	<u>\$-</u>	<u>\$71,345</u>	<u>\$149,330</u>	<u>\$45,800</u>	<u>\$262,182</u>	<u>\$(70,034)</u>	<u>\$2,314,204</u>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855,581	\$-	\$71,345	\$149,330	\$45,800	\$262,182	\$(70,034)	\$2,314,204
	一〇六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899		(5,899)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24,234)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8)		(55,668)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39,065					39,06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204)			(27,077)		(29,281)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33,411		33,411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939	(27,392)	(24,4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350	(27,392)	8,958
E1	現金增資	200,000		1,007,770					1,207,7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022	171,306					199,328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055,581</u>	<u>\$28,022</u>	<u>\$1,287,282</u>	<u>\$155,229</u>	<u>\$70,034</u>	<u>\$185,654</u>	<u>\$(97,426)</u>	<u>\$3,684,376</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雄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億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66,216	\$56,55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88)	-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69,361)	(383,55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3,055)	(464,014)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52,226	54,98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880	290,45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2,867	25,82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9)	(15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11)	(161)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50)	-
A20900	利息費用	67,983	62,02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2,151)
A21200	利息收入	(8,971)	(87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938	87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5,353	14,8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13,945)	(558,53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084)	(84,245)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1,629)	(1,826)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10,170	3,510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8,261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81)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92,545	759,829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68,49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08,371)	(757,599)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9,935)	(103,75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1	49,95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8,818	(180,45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1,000,000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1,002)	(1,07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28,927	4,788,53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	706,40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60,158)	(4,542,8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64	(8,50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17	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742)	10,9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5,668)	(55,667)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14,689)	(12,097)	C04600	現金增資	1,207,770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284)	28,89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07,283	242,171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39,714	-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1,736	51,04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2,731)	(255,439)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	28,0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501	5,89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5,174	-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	(5,6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238	4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68	24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81,359	409,5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807)	(59,58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11,463	3,493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427)	(24,45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9,389	255,89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8,125	325,49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0,852	\$259,38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設立。目前主要經營業務包括：(一)鋼架、鐵骨等建材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安裝工程業務及(二)大樓及橋樑鋼骨結構製造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1119號。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由民國一〇六年版升級至民國一〇七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初次適用日之調整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表：

	民國106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	版本升級調整數	民國107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533	\$45,533	(2)
應收帳款	957,000	(517,549)	439,451	(1)
應收建造合約款	633,179	(633,179)	-	(1)
其他金融資產	45,533	(45,533)	-	(2)
合約資產	-	1,145,106	1,145,106	(1)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49	17,749	(2)
其他金融資產	17,749	(17,749)	-	(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約資產	-	5,622	5,622	(1)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303,235	\$(197,199)	\$106,036	(1)
合約負債	-	251,856	251,856	(1)
應付建造合約款	54,657	(54,657)	-	(1)

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若仍採用民國一〇六年版本收入相關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之規定，對本公司每一財務報表單行項目之影響彙總如下：

受影響會計項目	民國107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假設採用民國106年版收入相關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差異數	說明
107.12.31				
資產負債表：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287,766	\$712,752	\$(424,986)	(1)
應收建造合約款	-	657,252	(657,252)	(1)
合約資產	1,067,663	-	1,067,663	(1)
其他金融資產	-	52,321	(52,321)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21	-	52,321	(2)
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17,749	(17,749)	(2)
合約資產	14,575	-	14,57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49	-	17,749	(2)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70,243	\$329,163	\$(158,920)	(1)
合約負債	169,366	-	169,366	(1)
應付建造合約款	-	35,451	(35,451)	(1)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5,005	-	25,005	(1)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

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107年1月1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107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工程收入，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工程收入係採用完工百分比法(以已發生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百分比衡量)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隨本公司將所承諾之營造工程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且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衡量，並未對營造工程之收入認列產生重大影響。

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承包商完成所有合約義務，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判斷該付款之安排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該款項於完成合約義務前係認列於合約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前，應收工程保留款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認列為應收款。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前，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已認列成本與利潤(損失)之淨結果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係認列為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詳附註十二。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

，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公司之影響說明如下：

A.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a)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 26,599 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 26,599 仟元。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1.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2.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3.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1.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2.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4)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2)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3)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複合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8.存貨

存貨包括鋼板、條板、型鋼、相關鋼結構材料及待建之營建用地等，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15~55年
- 機器設備：2~20年
- 租賃改良：2年
-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1.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3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 12.租賃

#####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4.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收入及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 工程收入

本公司從事營造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超過認列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 銷售商品

本公司之銷售商品交易，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本公司銷售商品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90天收款，於商品移轉控制且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款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 銷售商品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工程收入

依據建造合約之結果是否可靠估計，選擇收入認列方式：

- (1)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則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決定完工程度所採用之方法為每一單獨合約已發生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衡量。
- (2)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則採成本回收法認列收入，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

####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 15.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 2.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5號之合約，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詳附註六。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802	\$7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821,056	258,689
定期存款	46,994	-
合計	<u>\$870,852</u>	<u>\$259,389</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5,419	
	\$-	
流    動	5,419	
非 流 動	\$5,419	
合    計	\$5,419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受限制銀行存款	\$70,070	
	\$52,321	
流    動	\$17,749	
非 流 動	\$17,749	
	\$17,749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其他金融資產

	107.12.31(註)	106.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282
		\$45,533
流    動		\$17,749
非 流 動		\$17,749
		\$17,749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5. 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29,886	\$179,951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229,886	\$179,951

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331,963	\$1,004,560
減：備抵損失	(44,197)	(47,560)
小 計	287,766	957,0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292	1,290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82,292	1,290
合 計	\$370,058	\$958,290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天至90天，承攬工程及勞務提供則依合約進度請款。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度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01.01	\$27,833	\$-	\$27,83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24,061	-	24,06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334)	-	(4,334)
106.12.31	<u>\$47,560</u>	<u>\$-</u>	<u>\$47,560</u>

(4)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六個月至		一年至	三年至	六年以上	
	且未減損	六個月內	一年內	三年內	六年內		
106.12.31	\$619,654	\$65,099	\$197,517	\$51,647	\$22,709	\$1,664	\$958,290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期超過12個月以後收回之金額為512,747仟元。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一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7。

#### 7.應收建造合約款/應付建造合約款

本公司依投入法認列建造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至今已發生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成本。

應收建造合約款：	<u>107.12.31(註)</u>	<u>106.12.31</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7,529,03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6,895,855)</u>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合約資產總額		<u>\$633,179</u>
應付建造合約款：	<u>107.12.31(註)</u>	<u>106.12.31</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473,889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419,232)
(減除已認列損失)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負債之合約負債總額		<u>\$54,657</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表達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鋼板	\$411,798	\$600,550
型鋼	360,083	286,985
附板	57,757	63,577
物料	34,860	13,433
鋼捲	2,891	5,985
條板	787	1,732
在製品	218,775	-
合計	\$1,086,951	\$972,262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496,487仟元及1,904,404仟元，其中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分別為2,598仟元及5,783仟元。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股份公司	\$71,679	100.00%	\$72,106	100.00%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9,067	65.12%	259,640	65.1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註)	1,674,290	62.49%	371,429	60.78%
投資關聯企業：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16	29.00%	5,792	29.0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86,990	13.21%	-	-%
合計	\$2,067,842		\$708,967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份，致持股比例由60.78%增加為62.49%。

(1)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非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間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29%，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參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本公司增加投資金額為54,000仟元，取得5,400仟股，持股比例為15.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參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本公司增加投資金額為33,166仟元，取得3,317仟股，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自15.00%減少為13.21%，並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46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投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13.21%，因綜合考量子公司所持有同一公司之表決權股份一併計算，經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2,806仟元及5,792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79)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	\$(8)

本公司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1,209,228	\$635,900	\$511,637	\$7,414	\$44,067	\$290,366	\$2,698,612
增添	284	2,783	22,271	-	16,036	727,377	768,751
處分	(49,796)	(12,643)	(1,985)	-	(793)	-	(65,217)
重分類	-	55,528	2,397	-	650	(58,575)	-
107.12.31	<u>\$1,159,716</u>	<u>\$681,568</u>	<u>\$534,320</u>	<u>\$7,414</u>	<u>\$59,960</u>	<u>\$959,168</u>	<u>\$3,402,146</u>
106.01.01	\$1,219,143	\$635,454	\$449,234	\$7,414	\$41,517	\$84,563	\$2,437,325
增添	193,161	446	65,188	-	3,556	207,372	469,723
處分	(204,165)	-	(2,785)	-	(1,486)	-	(208,436)
重分類	1,089	-	-	-	480	(1,569)	-
106.12.31	<u>\$1,209,228</u>	<u>\$635,900</u>	<u>\$511,637</u>	<u>\$7,414</u>	<u>\$44,067</u>	<u>\$290,366</u>	<u>\$2,698,61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47,110	\$262,728	\$7,414	\$29,100	\$-	\$446,352
折舊	-	17,352	28,924	-	4,870	-	51,146
處分	-	(12,643)	(1,985)	-	(793)	-	(15,421)
107.12.31	<u>\$-</u>	<u>\$151,819</u>	<u>\$289,667</u>	<u>\$7,414</u>	<u>\$33,177</u>	<u>\$-</u>	<u>\$482,077</u>
106.01.01	\$-	\$130,445	\$231,742	\$6,248	\$26,243	\$-	\$394,678
折舊	-	16,665	31,770	1,166	4,301	-	53,902
處分	-	-	(784)	-	(1,444)	-	(2,228)
106.12.31	<u>\$-</u>	<u>\$147,110</u>	<u>\$262,728</u>	<u>\$7,414</u>	<u>\$29,100</u>	<u>\$-</u>	<u>\$446,352</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1,159,716</u>	<u>\$529,749</u>	<u>\$244,653</u>	<u>\$-</u>	<u>\$26,783</u>	<u>\$959,168</u>	<u>\$2,920,069</u>
106.12.31	<u>\$1,209,228</u>	<u>\$488,790</u>	<u>\$248,909</u>	<u>\$-</u>	<u>\$14,967</u>	<u>\$290,366</u>	<u>\$2,252,260</u>

(1)本公司購置土地位於桃園市觀音區廣興段及白沙屯段，用途為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存貨倉儲之用。因屬農地目前分別由賴文祥及陳杏雪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7.01.01	\$74,981	\$40,071	\$115,052
增添－源自購買	66,448	-	66,448
107.12.31	\$141,429	\$40,071	\$181,500
106.01.01	\$74,981	\$40,071	\$115,052
增添－源自購買	-	-	-
106.12.31	\$74,981	\$40,071	\$115,0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01.01	\$17,849	\$23,779	\$41,628
折舊	-	1,080	1,080
107.12.31	\$17,849	\$24,859	\$42,708
106.01.01	\$17,849	\$22,698	\$40,547
折舊	-	1,081	1,081
106.12.31	\$17,849	\$23,779	\$41,628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23,580	\$15,212	\$138,792
106.12.31	\$57,132	\$16,292	\$73,424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79	\$1,379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080)	(1,081)
合計	\$299	\$298

(1)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合計為259,302仟元，該公允價值分別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八日進行之評價暨政府公告現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

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為304,143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之評價為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2)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336	\$227
預付設備款	16,778	-
合計	<u>\$17,114</u>	<u>\$227</u>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00%~2.859%	\$85,463	\$195,227
擔保銀行借款	1.81%~2.00%	118,300	24,362
合計		<u>\$203,763</u>	<u>\$219,589</u>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71,237仟元及254,211仟元。

(3) 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應付短期票券

	107.12.31	106.12.31
應付商業本票	\$50,000	\$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4)	(45)
合計	<u>\$49,976</u>	<u>\$49,955</u>

15. 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費用	\$61,445	\$55,095
應付利息	2,684	2,34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048	1,78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付設備款	45,084	6,162
合計	\$111,261	\$65,377

16.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792,100	\$-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23,740)	-
合計	768,360	-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一年以上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768,360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5,419)	\$-
權益要素－轉換權	\$30,382	\$-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5。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B) 發行日： 107.07.30
- (C)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0.75% 發行
- (D) 票面利率： 0%
- (E) 發行期間： 107.07.30~110.07.30
- (F) 擔保情形：
- a.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除本金外尚須包含利息及所有潛在之債務(包括遲延利息、設有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提前贖回權及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於執行前揭贖回權或賣回權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
  - b.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

付款。

- c.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 d.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G)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止(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75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5 元調整為 74.59 元。

(I)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日)，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a.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b.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

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700,000 仟元
- (B)發行日： 107.07.31
- (C)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07.07.31~110.07.31
- (F)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G)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到期日止(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台幣 74.60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

- 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4.60 元調整為 74.19 元。
- (I) 本公司之贖回權：
-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 17.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u>擔保借款</u>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05年11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1次清償，年利率：107及106年度分別為1.85%~2.02%及1.90%~2.10%	\$1,241,000	\$1,319,833
質抵押借款，自103年8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還款，年利率：107年及106年度皆為1.90%~1.91%	600,000	600,000
小計	<u>1,841,000</u>	<u>1,919,833</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自103年5月至110年10月前陸續 到期還本，每月付息，年利率：107及106 年度皆為2.05%	1,321,420	858,819
信用借款—自106年5月起，每季付息，首次 撥貸日滿18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6個月 為一期，共分8期平均分攤還本金，年利 率：107及106年度皆為1.63%	105,000	120,000
信用借款—自106年9月起，每季付息，108 年9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107及 106年度皆為1.63%	60,000	60,000
小計	1,486,420	1,038,819
合計	3,327,420	2,958,65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476)	(74,167)
手續費	(6,376)	(8,547)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3,133,568	\$2,875,938

- (1)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機構借款、充實購料週轉金暨營運週轉金及支應桃園觀音廠新建置廠房之所需，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與八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乙項及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六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六億元；丙項授信額度為十四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三十六億元。

根據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度及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本公司半年度及年度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

- (2)有關資產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8.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12.31	106.1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412	\$15,183
存入保證金	2,817	600
合計	\$15,229	\$15,783

##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827仟元及6,485仟元。

###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350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29	\$42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50	162
合計	\$479	\$58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106.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8,947	\$40,392	\$37,7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535)	(25,209)	(24,62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12,412	\$15,183	\$13,13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01.01	\$37,763	\$(24,626)	\$13,137
當期服務成本	423	-	423
利息費用(收入)	468	(306)	162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891	(306)	58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884	65	949
經驗調整	854	-	854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1,738	65	1,803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342)	(342)
106.12.31	40,392	(25,209)	15,183
當期服務成本	329	-	329
利息費用(收入)	399	(249)	15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728	(249)	47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	-	(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77	(766)	11
經驗調整	(2,946)	-	(2,946)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2,173)	(766)	(2,939)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311)	(311)
107.12.31	\$38,947	\$(26,535)	\$12,41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0.75%	1.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777)	\$-	\$(884)
折現率減少0.25%	801	-	913	-
預期薪資增加0.25%	781	-	893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762)	-	(86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20.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2,055,581仟元及1,855,581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05,558仟股及185,558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經金管會核准，並以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增資後額定股本為2,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2,055,581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5,558仟股。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申請轉換金額分別為300仟元及207,600仟元，分別申請換發普通股4仟股及2,798仟股；上述申請換發普通股業經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同日為增資基準日，因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2)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1,256,900	\$69,14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204
認股權	30,382	-
合計	<u>\$1,287,282</u>	<u>\$71,345</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彌補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B.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相互搭配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之 30%。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因其他權益項目減項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4,234仟元及25,310仟元。

E.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899	\$7,315		
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25,3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8	55,667	\$0.30	\$0.30
合 計	\$85,801	\$88,292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4。

## 21.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	\$1,419,314	\$1,974,362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316,688	63,061
合 計	\$1,736,002	\$2,037,423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 (1)收入細分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	\$1,419,314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316,688
合 計	\$1,736,00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316,688
隨時間逐步滿足	1,419,314
合 計	<u>\$1,736,002</u>

(2)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

	107.01.01	107.12.31	差異數
工程建造及應收工程保留款	<u>\$1,150,728</u>	<u>\$1,082,238</u>	<u>\$(68,490)</u>
流 動	\$1,145,106	\$1,067,663	\$(77,443)
非 流 動	5,622	14,575	8,953
合 計	<u>\$1,150,728</u>	<u>\$1,082,238</u>	<u>\$(68,49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資產減少，其中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約對價已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而自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者為68,490仟元。另減損之影響評估請參閱附註六.22。

B.合約負債

	107.01.01	107.12.31	差異數
工程建造及應付工程保留款	<u>\$251,856</u>	<u>\$194,371</u>	<u>\$(57,485)</u>
流 動	\$251,856	\$169,366	\$(82,490)
非 流 動	-	25,005	25,005
合 計	<u>\$251,856</u>	<u>\$194,371</u>	<u>\$(57,48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

22.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合約資產	\$5,808	
應收帳款	17,059	
代付款	-	
合 計	<u>\$22,867</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1,108,468仟元，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26,230仟元。

(2)代付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3,649	\$8,454	\$32,103
損失率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8,454	(8,454)
帳面金額	\$23,649	\$-	\$23,649

(3)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註)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6個月至1年	逾期 1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97,764	\$835	\$3,085	\$34,003	\$8,454	\$644,141
損失率	0.03%	-%	50%	99%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99)	-	(1,543)	(34,001)	(8,454)	(44,197)
帳面金額	\$597,565	\$835	\$1,542	\$2	\$-	\$599,944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代付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20,422	\$27,138	\$8,454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20,422	27,138	8,4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808	17,059	-
期末餘額	<u>\$26,230</u>	<u>\$44,197</u>	<u>\$8,454</u>

### 23.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向三福氣體承租液態氧氣設備，租期將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另向台北港務公司承租土地供倉儲使用，租期將於民國一一六年五月到期。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3,895	\$20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5,026	345
超過五年	11,994	-
合 計	<u>\$30,915</u>	<u>\$550</u>

### 24.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827	\$6,485
確定福利計畫	479	585
董事酬金	4,671	4,320
其他員工福利	144,266	141,27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55,243</u>	<u>\$152,66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9,296	\$116,263
營業費用	45,947	36,402
合 計	<u>\$155,243</u>	<u>\$152,665</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費用彙總

營業成本	\$47,129	\$51,023
營業費用	5,097	3,960
合 計	\$52,226	\$54,983

註：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223人及20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之人數均為5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不低於1.5%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5%估列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024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額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1,024仟元，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890仟元，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5.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租金收入	\$6,734	\$2,105
利息收入	(註)	8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71	(註)
其他收入—其他	5,237	12,431
廉價購買利益	81	-
合 計	\$21,023	\$15,412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084	\$84,24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773	(7,9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損失)(註)	211	1,180
什項支出	(419)	(120)
合 計	\$22,649	\$77,385

註：民國一〇七年度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民國一〇六年度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3)財務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2,482	\$59,352
應付公司債利息	4,662	-
其他利息費用	23	-
財務費用	4,392	3,873
減：列入符合資本化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3,576)	(720)
財務成本合計	\$67,983	\$62,50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3,576	\$720
利息資本化年平均利率	2.03%	1.93%

26.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939	\$-	\$2,939	\$-	\$2,9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27,392)	-	(27,392)	-	(27,3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4,453)</u>	<u>\$-</u>	<u>\$(24,453)</u>	<u>\$-</u>	<u>\$(24,453)</u>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1,803)	\$-	\$(1,803)	\$-	\$(1,80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24,234)	-	(24,234)	-	(24,2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6,037)</u>	<u>\$-</u>	<u>\$(26,037)</u>	<u>\$-</u>	<u>\$(26,037)</u>

## 27. 所得稅

(1)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2)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6,986	\$4,1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4,942	14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費用(利益)	(4,790)	(6,739)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333)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2,805</u>	<u>\$(2,440)</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66,216	\$56,55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3,243	\$9,61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9,374	1,53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69)	(14,25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333)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48	51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4,942	1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32,805	\$(2,440)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響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4,819	\$850	\$(167)	\$-	\$5,502
工程損失	9,008	1,590	3,888	-	14,4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4	190	696	-	1,960
未實現銷貨毛利	5,816	1,026	1,708	-	8,5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581	456	34	-	3,071
其他	1,257	221	(1,369)	-	10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333	\$4,79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555				\$33,6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55				\$33,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 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4,962	\$(143)	\$-	\$4,819
工程損失	4,552	4,456	-	9,0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2	992	-	1,07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529	287	-	5,8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233	348	-	2,581
其他	458	799	-	1,25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739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7,816			\$24,55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816			\$24,5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皆為0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而民國一〇四年度尚在申請復查中。

28.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33,411	\$58,99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2,996	185,558
基本每股盈餘(元)	\$0.17	\$0.32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33,411	\$58,992
轉換公司債利息	(註)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利(仟元)	\$33,411	\$58,99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2,996	185,558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仟股)	(註)	-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16	8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3,012	185,639
稀釋每股盈餘(元)	\$0.17	\$0.32

註：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賴文祥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85,672	\$-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330	4,283
合 計	\$87,002	\$4,28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2)本公司委託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等所認列之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641	\$-

(3)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物	收款方式	租金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07.01.01- 126.12.31	桃園市觀音區 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每月租金 350 仟元	\$4,200	\$-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06.10.01- 111.09.30	員工宿舍	每人每月 5 仟元	\$429	\$-

(4)其他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6,92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332	\$1,29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80,960	-
合 計	<u>\$82,292</u>	<u>\$1,290</u>

(6)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7.12.31	106.12.31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32,398	\$24,901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3	47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62	-
合 計	<u>\$33,113</u>	<u>\$25,371</u>

(7)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261</u>	<u>\$-</u>

(8)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7.12.31	106.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55,174</u>	<u>\$-</u>

(9)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u>一〇七年度</u>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8,000	<u>\$4,450</u>	2.1%	<u>\$91</u>
<u>一〇六年度</u>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4,000	<u>\$4,000</u>	2.1%	<u>\$85</u>

(10)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12.31	106.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2,287</u>	<u>\$-</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	\$544	\$-	\$234

(12)利息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4,984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移轉台北港南碼頭承租權予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履約保證金利息計 4,984 仟元。

(13)取得背書保證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3,524,807	\$3,169,694

(14)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提供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品。

(15)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766	\$12,61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70	(註)	保證金及備償戶
其他金融資產	(註)	\$63,282	保證金及備償戶
應收票據	110,631	-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4,068	1,587,283	長、短期擔保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72,344	73,424	長、短期擔保借款及發行公司債擔保
合 計	\$1,777,113	\$1,723,98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35,359仟元。
- 2.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計5,349,461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419	(註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585,043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3)	(註1)	\$1,498,186
合計	<u>\$1,590,462</u>	<u>\$1,498,186</u>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3,763	\$219,589
應付短期票券	49,976	49,955
應付款項	725,581	587,767
應付公司債	768,360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21,044	2,950,105
存入保證金	2,817	600
合計	<u>\$5,071,541</u>	<u>\$3,808,016</u>

註：

-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2.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3.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34仟元及1,182仟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657仟元及1,491仟元。

####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名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約為56%及7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12.31					
借款	\$455,375	\$3,174,399	\$15,801	\$-	\$3,645,575
應付款項	725,581	-	-	-	725,581
應付公司債	-	792,100	-	-	792,100
存入保證金	2,817	-	-	-	2,817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12.31					
借款	\$343,711	\$2,130,938	\$745,000	\$-	\$3,219,649
應付款項	587,767	-	-	-	587,767
存入保證金	442	-	-	158	600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01.01	\$219,589	\$49,955	\$2,950,105	\$600	\$-	\$3,220,249
現金流量	(15,826)	21	368,769	2,217	1,000,000	1,355,181
非現金 之變動	-	-	2,170	-	(231,640)	(229,470)
107.12.31	<u>\$203,763</u>	<u>\$49,976</u>	<u>\$3,321,044</u>	<u>\$2,817</u>	<u>\$768,360</u>	<u>\$4,345,960</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68,360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71,861	\$-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性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6。

9. 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5,419	\$5,41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無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
107年1月1日	\$-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 (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 失」)	21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得	6,772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處分	(1,564)
107年12月31日	\$5,41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為 211 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關係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 評價模型	波動率	75.82%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1%，對本公司 損益將減少(40)仟 元及(110)仟元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此情形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59,302	\$259,302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6)	\$-	\$-	\$771,861	\$771,86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304,143	\$304,143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319	30.72	\$163,377	\$4,810	29.76	\$143,14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7,457	30.72	\$229,067	\$8,724	29.76	\$259,64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838	29.76	\$24,939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5,773仟元及(7,920)仟元。

##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詳附表一。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二。
3. 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三。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 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000	\$5,000	\$4,450	2.10%	2	\$-	營業週轉	\$-	-	\$-	\$100,000	\$368,438

註1：0為本公司。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新台幣100,000仟元為限。

註4：貸與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10%為限。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名稱	公司名稱	關 係(註2)										
1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368,438	\$110,000	\$-	\$-	\$-	-%	\$368,438	N	Y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50,000	\$50,000	5,000	100.00%	\$71,679	\$(427)	\$(42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	1,759,945	377,750	54,994	62.49%	1,674,290	(67,731)	(41,166)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投資活動	370,768	370,768	11,722	65.12%	229,067	(5,346)	(3,48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華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投資活動	5,800	5,800	580	29.00%	5,816	82	2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	8,717	13.21%	86,990	(1,483)	(303)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	2,500	-	250	50.00%	2,479	(43)	(2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	8,717	13.21%	86,990	(1,483)	(303)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緬甸	鋼構工程	USD 18,000	USD 18,000	18,000	90.00%	404,437	(5,737)	(5,163)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賴文祥

